

2024年度部门预算重点绩效管理项目预期绩效目标申报表

预算单位	珠海市教育局			
项目类别	专项资金项目	存续状态	经常性	
一级项目名称	市级教育发展专项资金			
二级项目名称	市级教育发展专项资金（强师工程）			
项目起始年度	2022	项目终止年度	2099	
初审项目分类	单列支出	项目分类明细	落实市委市政府重大决策部署的经常性支出	
2024年申报预算金额（元）	12,600,000.00	项目总额（元）	86,000,000.00	
2023年项目预算金额（元）	14,000,000.00	2023年全年支出	13,822,415.75	
2022年项目预算金额（元）	19,800,000.00	2022项目实际使用金额（元）	17,045,503.13	
设立依据及申报理由	根据《关于全面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改革的意见》（中发[2018]4号）、《教育部等五部门关于印发〈教师振兴行动计划（2018-2022）〉的通知》（教师[2018]2号）、《中共广东省委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改革的实施意见》（粤发[2018]25号）、《广东省中小学教师继续教育规定》广东省人民政府令第53号及《广东省教育厅关于明确教师继续教育经费评价指标统计口径的通知》粤教继函〔2019〕18号文件要求。开支范围：用于加强教师队伍师德师风建设，支持市教师发展中心建设和充分发挥示范引领作用；用于开展在职教师培养、培训等项目所需的住宿费、师资费、指导费、场地费、资料费、交通费，名教师名校（园）长工作室补助、艺术工作室补助、其他费用等。			
项目概述	用于加强教师队伍师德师风建设，支持市教师发展中心建设和充分发挥示范引领作用；用于开展在职教师培养、培训等项目所需的住宿费、师资费、指导费、场地费、资料费、交通费，名教师名校（园）长工作室补助、艺术工作室补助、其他费用等。			
总体绩效目标：	教师队伍的规模、结构、素质符合教育现代化发展的要求，初步建成一支师德高尚、结构合理、业务精湛、充满活力的专业化高素质教师队伍。			
2024年度绩效目标：	广大教师具有高尚的师德品行、先进的教育理念、扎实的专业知识、较强的教育教学能力、教科研创新能力和服务社会能力，实现教师队伍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形成一支引领我市教育现代化发展的高素质专业化创新型教师队伍。			
2024年度指标名称		实施周期指标值	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	到位及时率（%）	>90	>90
		建设工作室（个）	≥120	≥120
		学历结构（%）	大专以上学历幼儿园专任教师比例≥90%	大专以上学历幼儿园专任教师比例≥90%
		高中、中职教师队伍硕士学历层次占比（%）	≈32%	≈32%
	质量	项目验收合格率（%）	>90	>90
		培训完成率	≥90%	≥90%
	时效	项目按时完成率（%）	>90	>90
		资金支出进度（%）	>90	>90
		资金下达时限	2023年4月前	2023年4月前
		年度预算执行进度（%）	≥95%	≥95%
成本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不截留、挪用资助资金，专款专用	专款专用	专款专用
	社会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学员在专业上能持续发展	≥2	≥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公众满意度（%）	>90	>90
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2024年度部门预算重点绩效管理项目预期绩效目标申报表

预算单位	珠海市教育局			
项目类别	专项资金项目	存续状态	经常性	
一级项目名称	市级教育发展专项资金			
二级项目名称	市级教育发展专项资金（学前教育）			
项目起始年度	2022	项目终止年度	2099	
初审项目分类	单列支出	项目分类明细	落实市委市政府重大决策部署的经常性支出	
2024年申报预算金额（元）	12,600,000.00	项目总额（元）	63,600,000.00	
2023年项目预算金额（元）	14,000,000.00	2023年全年支出	13,995,000.00	
2022年项目预算金额（元）	20,000,000.00	2022项目实际使用金额（元）	19,995,000.00	
设立依据及申报理由	根据《珠海市人民政府关于促进学前教育发展的若干意见》（珠府〔2011〕150号）、《珠海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珠海市教育发展“十四五”规划的通知》（珠府〔2022〕29号）《珠海市学前教育发展提升行动计划（2023-2025年）》的文件要求，设立我市学前教育专项资金。开支范围：用于支持各区扶持普惠性幼儿园、骨干师资培训、学前教育宣传月等与学前教育发展相关的工作。			
项目概述	在市级教育发展专项资金中设立学前教育专项资金，结合各区学前教育发展现状，通过“以奖代补”形式用于支持各区发展学前教育。根据各区公办园占比、公办园覆盖率和普惠性幼儿园覆盖率等3个主要目标完成情况进行经费分配；给予通过评估的规范化幼儿园分农村、乡镇、城市幼儿园和限定期间入学的在职在岗幼儿园教师，在取得毕业证书后予以一次性奖励；根据国家、省通知要求做好学前教育宣传月活动。设立我市学前教育专项资金，用于支持各区扶持普惠性幼儿园、骨干师资培训、学前教育宣传月等与学前教育相关的工作。开支范围：通过评估的规范化幼儿园奖励、幼儿园教师学历提升计划奖励、学前教育宣传月活动经费（专家评审劳务费、科学保教质量提升相关培训支出等）、“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项目补助资金、各区完成广东省学前教育“5080”攻坚工程补助费、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示范区补助资金等。			
总体绩效目标：	为促进全市学前教育向公益性普惠性方向发展，扩大公办幼儿园学位供给，大力扶持普惠性民办幼儿园的发展，落实市政府对幼儿园的扶持及奖励，实现全市公办幼儿园在园幼儿数占比和普惠性幼儿园覆盖率稳步提升。			
2024年度绩效目标：	为促进全市学前教育向公益性普惠性方向发展，扩大公办幼儿园学位供给，大力扶持普惠性民办幼儿园的发展，落实市政府对幼儿园的扶持及奖励，实现全市公办幼儿园在园幼儿数占比和普惠性幼儿园覆盖率稳步提升。全市普惠性幼儿园覆盖率达80%以上。			
	2024年度指标名称	实施周期指标值	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	到位及时率（%）	>90	>90
		新增学位（个）	>8000	>8000
		公办和普惠性民办幼儿园在园幼儿比例	≥80%	≥80%
	质量	项目验收合格率（%）	>90	>90
		项目按时完成率（%）	>90	>90
	时效	资金支出进度（%）	>90	>90
成本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公众满意度（%）	>90	>90
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2024年度部门预算重点绩效管理项目预期绩效目标申报表

预算单位	珠海市教育局				
项目类别	专项资金项目	存续状态	经常性		
一级项目名称	市级教育发展专项资金				
二级项目名称	市级教育发展专项资金（民办教育发展）				
项目起始年度	2022	项目终止年度	2099		
初审项目分类	刚性支出	项目分类明细	民生项目支出（中央、省定三保口径）		
2024年申报预算金额（元）	66,400,000.00	项目总额（元）	215,400,000.00		
2023年项目预算金额（元）	47,000,000.00	2023年全年支出	46,999,999.80		
2022年项目预算金额（元）	35,600,000.00	2022项目实际使用金额（元）	35,600,000.00		
设立依据及申报理由	根据《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转发省教育厅关于促进民办教育规范特色发展的意见》（粤府办〔2013〕27号）、《珠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珠海市进一步促进民办教育规范特色发展实施办法的通知》（珠府办〔2015〕20号）、《广东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做好2020年原民办代课教师生活困难补助工作的通知》及《关于印发珠海市民办中小学校自主招收本市户籍学生生均培养成本补助办法的通知》的文件要求。开支范围含：购买公办学位、民办学校扶持项目、民办学校自主招收本市户籍生补贴、发放代课教师困难补及其他用于民办学校的发展项目等。因近年来，民办学校本市户籍学生入学率大幅度上升，遂对应提高民办自主招收本市户籍补助资金。				
项目概述	根据《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转发省教育厅关于促进民办教育规范特色发展的意见》（粤府办〔2013〕27号）和《珠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珠海市进一步促进民办教育规范特色发展实施办法的通知》（珠府办〔2015〕20号）要求，设立我市民办教育专项资金，预期达到扶持我市民办教育健康发展的效果，用于教育培养成本补助、政府购买服务、实施教师年金制度奖励金、奖励和资助项目等。开支范围含：民学学校扶持项目、规范化学校奖励、购买公办学位、民办学校自主招收本市户籍生补贴、原民办代课教师生活困难补，以及其他用于民办学校的发展项目等。因近年来，民办学校本市户籍学生入学率大幅度上升，遂对应提高民办自主招收本市户籍补助资金。				
总体绩效目标：	扶持民办学校持续发展，补充我市公办学位不足问题，满足人民群众多样化教育需求，扩大优质教育资源。				
2024年度绩效目标：	完成民办学校自主招收本市户籍生财政补贴发放工作，完成教师从教津贴、原代课教师生活困难补发放工作。				
	2024年度指标名称	实施周期指标值	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	补助学校数量（所）	>40所	>40所	
		补助发放率（%）	≥95%	≥95%	
		补助发放率（%）	100%	100%	
	质量				
		时效	财政补助资金拨付到位率（%）	100%	100%
			补助资金发放及时性	100%	100%
成本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公众满意度（%）	>90	>90	
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2024年度部门预算重点绩效管理项目预期绩效目标申报表

预算单位	珠海市教育局		
项目类别	专项资金项目	存续状态	经常性
一级项目名称	市级教育发展专项资金		
二级项目名称	市级教育发展专项资金（省（市）教育政策配套资金）（其他项目）		
项目起始年度	2023	项目终止年度	2099
初审项目分类	刚性支出	项目分类明细	民生项目支出（中央、省定三保口径）
2024年申报预算金额（元）	23,943,600.00	项目总额（元）	73,251,490.00
2023年项目预算金额（元）	4,579,011.50	2023年全年支出	4,011,161.00
2022年项目预算金额（元）	22,843,587.92	2022项目实际使用金额（元）	22,072,276.99
设立依据及申报理由	根据《广东省财政厅 广东省教育厅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退役军人事务厅 中国人民解放军广东省军区动员局关于印发《广东省学生资助资金管理实施办法》的通知》等文件要求，贯彻落实省文件要求。主要用于困难子女上大学补助、特困生减免补贴、免学费和生活费补助资金、中职免学费清算资金、普通高中助学金、中等职业学校助学金、高等职业学校奖助学金等相关政策性资金。		
项目概述	按省文件要求，将教育系统相关配套资金录库。按既定标准及时配套各项奖助学金并拨付各相关校。		
总体绩效目标：	按省文件要求，将教育系统相关配套资金录库。主要用于困难子女上大学补助、特困生减免补贴、中职免学费清算资金、普通高中助学金、中等职业学校助学金、高等职业学校奖助学金等相关政策性资金对省级转移支付资金进行相应配套，确保各项奖助学金及时配套拨付。		
2024年度绩效目标：	按既定标准及时配套各项奖助学金并拨付各相关校。主要用于困难子女上大学补助、特困生减免补贴、中职免学费清算资金、普通高中助学金、中等职业学校助学金、高等职业学校奖助学金等相关政策性资金对省级转移支付资金进行相应配套，确保各项奖助学金及时配套拨付。		
	2024年度指标名称	实施周期指标值	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	补助发放率（%）	≥95%
		受资助学生人数	>10000人
	时效	补助资金发放及时性	100%
		财政补助资金拨付到位率（%）	100%
	成本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公众满意度（%）	>90
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2024年度部门预算重点绩效管理项目预期绩效目标申报表

预算单位	珠海市教育局		
项目类别	专项资金项目	存续状态	经常性
一级项目名称	市级教育发展专项资金		
二级项目名称	市级教育发展专项资金（市本级教育费附加）		
项目起始年度	2022	项目终止年度	2099
初审项目分类	单列支出	项目分类明细	落实市委市政府重大决策部署的经常性支出
2024年申报预算金额（元）	28,350,000.00	项目总额（元）	180,000,000.00
2023年项目预算金额（元）	31,500,000.00	2023年全年支出	30,238,277.86
2022年项目预算金额（元）	45,000,000.00	2022项目实际使用金额（元）	42,747,300.00
设立依据及申报理由	根据《珠海市教育局 珠海市财政局关于印发〈珠海市市级教育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珠教财〔2021〕7号）的文件要求。专项资金用于教育资源布局调整和资源整合项目，教育教学信息化管理系统建设和硬件设备购置，教育教学专用设备购置，校安工程及校舍修缮，校园环境整治，校园文化建设，学校各类竞赛活动，改善中小学教学设施和办学条件，以及经市政府审批同意实施的其他项目。		
项目概述	根据《珠海市教育局 珠海市财政局关于印发〈珠海市市级教育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珠教财〔2021〕7号），对学校教育经费投入补充，促进教育事业发展。		
总体绩效目标：	按照统筹安排、突出重点的原则，用于改善市直属学校教学设施和办学条件，保障学校教育教学秩序正常运转，促进教育内涵发展，保障教育发展的中心任务和重点工作。		
2024年度绩效目标：	按“先收后支、列收列支、收支平衡”的原则，抓重点，扶弱项，参考省教育厅“大专项+任务”因素法与项目法相结合的分配方式扶持下属学校，以确保学校教育教学正常开展及教育高质量发展。		
	2024年度指标名称	实施周期指标值	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	到位及时率（%）	>90
		开展项目数量	≥50个
	质量	项目验收合格率（%）	>90
		项目按时完成率（%）	>90
	时效	资金支出进度（%）	>90
		项目完工及时率	≥95%
成本	采购资金节约率	≥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满足学校发展需求，提高社会影响力	保障学校教育教学发展需要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推动基础教育可持续高质量发展	推动高中阶段教育可持续高质量发展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公众满意度（%）	>90
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2024年度部门预算重点绩效管理项目预期绩效目标申报表

预算单位	珠海市教育局			
项目类别	专项资金项目	存续状态	经常性	
一级项目名称	市级教育发展专项资金			
二级项目名称	市级教育发展专项资金（校内课后服务）			
项目起始年度	2022	项目终止年度	2099	
初审项目分类	单列支出	项目分类明细	落实市委市政府重大决策部署的经常性支出	
2024年申报预算金额（元）	51,240,000.00	项目总额（元）	321,365,250.00	
2023年项目预算金额（元）	51,240,000.00	2023年全年支出	50,941,795.00	
2022年项目预算金额（元）	50,000,000.00	2022项目实际使用金额（元）	49,895,439.31	
设立依据及申报理由	根据《广东省教育厅关于进一步做好义务教育校内课后服务工作的通知》（粤教基函〔2021〕17号）要求，义务教育校内课后服务实现两个“全覆盖”、《珠海市关于进一步做好小学生校内课后服务工作的实施意见（试行）》的文件要求，到2020年底基本实现全市小学为全部有需求的学生提供课后服务，开支范围：补助区级支出，香洲区、斗门区校内课后服务纳入市级教育发展专项资金补助范围，补助比例为50%。			
项目概述	根据《广东省教育厅关于进一步做好义务教育校内课后服务工作的通知》（粤教基函〔2021〕17号）要求，义务教育校内课后服务实现两个“全覆盖”、《珠海市关于进一步做好小学生校内课后服务工作的实施意见（试行）》要求，到2020年底基本实现全市小学为全部有需求的学生提供课后服务，此项工作为持续性工作。			
总体绩效目标：	为了贯彻落实中办国办关于《进一步减轻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作业负担和校外培训负担的意见》要求，提升学校课后服务水平，满足学生多样化需求，预计于2022年持续开展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校内课后服务工作，包括为学生提供午休看护、课后托管、课后作业辅导等基础性服务内容，以及开展各类丰富多彩的特色活动，提升学生综合素质，实现义务教育学校持续为全部有需求的学生提供课后服务，切实减轻学生及家长负担。			
2024年度绩效目标：	通过开展课后服务工作，不断完善课后服务开展形式，拓展课后服务内容，促进学生全面发展，减轻学生及家长负担。			
	2024年度指标名称		实施周期指标值	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	活动受众人数（人）	≥4900万	≥4900万
	质量	完成率	>90	>90
	时效	活动完成及时率	>90	>90
	成本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公众满意度（%）	>90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80%	≥80%
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2024年度部门预算重点绩效管理项目预期绩效目标申报表

预算单位	珠海市教育局			
项目类别	专项资金项目	存续状态	经常性	
一级项目名称	市级教育发展专项资金			
二级项目名称	市级教育发展专项资金（提升西部及海岛地区教育水平）			
项目起始年度	2022	项目终止年度	2099	
初审项目分类	单列支出	项目分类明细	落实市委市政府重大决策部署的经常性支出	
2024年申报预算金额（元）	50,400,000.00	项目总额（元）	320,000,000.00	
2023年项目预算金额（元）	56,000,000.00	2023年全年支出	55,718,752.51	
2022年项目预算金额（元）	80,000,000.00	2022项目实际使用金额（元）	69,817,800.00	
设立依据及申报理由	根据《珠海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珠海市教育“提质创优建高地”实施意见的通知》及《珠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珠海市西部地区教育振兴攻坚行动计划（2020—2024年）的通知》文件要求，通过抓重点、补短板、强弱项，深入推进西部及海岛地区教育综合改革。开支范围：专项资金用于教育信息化建设，办学联盟，教师队伍素质提升，学校品牌打造，教师支教跟岗，团建项目，特色项目培育与验收，校园文化建设，校园安全整治，校舍修缮（不含相关联盟牵头单位）提升西部及海岛地区教育水平发展的其他项目等。			
项目概述	参考省教育厅“大专项+任务”的作法，按照统筹安排、突出重点原则，结合国家、省、市2023年度重点工作部署下达资金，着力提升西部、海岛地区中小学教育教学整体水平，促进我市教育公平发展。			
总体绩效目标：	通过抓重点、补短板、强弱项，深入推进西部及海岛地区教育综合改革。城乡之间、学校之间义务教育优质均衡水平进一步提升，基本消除大班现象；义务教育标准化学校达95%以上，初中毕业生升学率达95%以上。			
2024年度绩效目标：	改造相对薄弱学校，改善办学条件，义务教育标准化学校达95%以上，初中毕业生升学率达95%以上，促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水平进一步提升。			
	2024年度指标名称	实施周期指标值	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	到位及时率（%）	>90	>90
		开展项目数量	>50个	>50个
		薄弱特教学校条件改善（所）	≥4所	≥4所
	质量	项目验收合格率（%）	>90	>90
		项目按时完成率（%）	>90	>90
	时效	资金支出进度（%）	>90	>90
		设备设施改造进度（%）	≥80%	≥80%
成本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促进教育公平	逐步缩小城乡教育水平差距，促进教育公平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公众满意度（%）	>90	>90
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2024年度部门预算重点绩效管理项目预期绩效目标申报表

预算单位	珠海市教育局			
项目类别	专项资金项目	存续状态	经常性	
一级项目名称	市级教育发展专项资金			
二级项目名称	市级教育发展专项资金（省（市）教育政策配套资金）（普通高中助学金）			
项目起始年度	2022	项目终止年度	2099	
初审项目分类	刚性支出	项目分类明细	民生项目支出（中央、省定三保口径）	
2024年申报预算金额（元）	2,050,000.00	项目总额（元）	25,504,290.00	
2023年项目预算金额（元）	1,800,000.00	2023年全年支出	1,434,100.00	
2022年项目预算金额（元）	1,777,300.00	2022项目实际使用金额（元）	1,430,300.00	
设立依据及申报理由	根据《广东省财政厅 广东省教育厅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退役军人事务厅 中国人民解放军广东省军区动员局关于印发《广东省学生资助资金管理实施办法》的通知》等文件要求，贯彻落实省文件要求。主要用于困难子女上大学补助、特困生减免补贴、免学费和生活费补助资金、中职免学费清算资金、普通高中助学金、中等职业学校助学金、高等职业学校奖助学金等相关政策性资金。			
项目概述	按省文件要求，将教育系统相关配套资金录库。按既定标准及时配套各项奖助学金并拨付各相关校。			
总体绩效目标：	按省文件要求，将教育系统相关配套资金录库。主要用于困难子女上大学补助、特困生减免补贴、中职免学费清算资金、普通高中助学金、中等职业学校助学金、高等职业学校奖助学金等相关政策性资金对省级转移支付资金进行相应配套，确保各项奖助学金及时配套拨付。			
2024年度绩效目标：	按既定标准及时配套各项奖助学金并拨付各相关校。主要用于困难子女上大学补助、特困生减免补贴、中职免学费清算资金、普通高中助学金、中等职业学校助学金、高等职业学校奖助学金等相关政策性资金对省级转移支付资金进行相应配套，确保各项奖助学金及时配套拨付。			
	2024年度指标名称	实施周期指标值	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	补助发放率（%）	≥95%	≥95%
		受资助学生人数	>10000人	>10000人
	质量	项目验收合格率（%）	>90	>90
		时效	补助资金发放及时性	100%
	财政补助资金拨付到位率（%）		100%	100%
	项目按时完成率（%）		>90	>90
	任务完成及时性		>90	>90
成本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公众满意度（%）	>90	>90
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2024年度部门预算重点绩效管理项目预期绩效目标申报表

预算单位	珠海市教育局		
项目类别	专项资金项目	存续状态	经常性
一级项目名称	市级教育发展专项资金		
二级项目名称	市级教育发展专项资金（省（市）教育政策配套资金）（义教公用经费及寄宿制公用经费提标补助）		
项目起始年度	2022	项目终止年度	2029
初审项目分类	刚性支出	项目分类明细	民生项目支出（中央、省定三保口径）
2024年申报预算金额（元）	5,248,400.00	项目总额（元）	33,152,690.00
2023年项目预算金额（元）	300,475.00	2023年全年支出	254,100.00
2022年项目预算金额（元）	284,375.00	2022项目实际使用金额（元）	284,375.00
设立依据及申报理由	根据《广东省财政厅 广东省教育厅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退役军人事务厅 中国人民解放军广东省军区动员局关于印发《广东省学生资助资金管理实施办法》的通知》等文件要求，贯彻落实省文件要求。主要用于困难子女上大学补助、特困生减免补贴、免学费和生活费补助资金、中职免学费清算资金、普通高中助学金、中等职业学校助学金、高等职业学校奖助学金等相关政策性资金。		
项目概述	按省文件要求，将教育系统相关配套资金录库。按既定标准及时配套各项奖助学金并拨付各相关校。		
总体绩效目标：	按省文件要求，将教育系统相关配套资金录库。主要用于困难子女上大学补助、特困生减免补贴、中职免学费清算资金、普通高中助学金、中等职业学校助学金、高等职业学校奖助学金等相关政策性资金对省级转移支付资金进行相应配套，确保各项奖助学金及时配套拨付。		
2024年度绩效目标：	按既定标准及时配套各项奖助学金并拨付各相关校。主要用于困难子女上大学补助、特困生减免补贴、中职免学费清算资金、普通高中助学金、中等职业学校助学金、高等职业学校奖助学金等相关政策性资金对省级转移支付资金进行相应配套，确保各项奖助学金及时配套拨付。		
	2024年度指标名称	实施周期指标值	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	受资助学生人数	>10000人
		补助发放率（%）	≥95%
	质量	财政补助资金拨付到位率（%）	100%
		补助资金发放及时性	100%
		成本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公众满意度（%）	>90
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2024年度部门预算重点绩效管理项目预期绩效目标申报表

预算单位	珠海市教育局		
项目类别	专项资金项目	存续状态	经常性
一级项目名称	市级教育发展专项资金		
二级项目名称	市级教育发展专项资金（省（市）教育政策配套资金）（残疾生公用经费）		
项目起始年度	2022	项目终止年度	2099
初审项目分类	刚性支出	项目分类明细	民生项目支出（中央、省定三保口径）
2024年申报预算金额（元）	1,850,000.00	项目总额（元）	25,804,290.00
2023年项目预算金额（元）	1,600,000.00	2023年全年支出	1,326,373.02
2022年项目预算金额（元）	1,564,225.00	2022项目实际使用金额（元）	1,564,225.00
设立依据及申报理由	根据《广东省财政厅 广东省教育厅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退役军人事务厅 中国人民解放军广东省军区动员局关于印发《广东省学生资助资金管理实施办法》的通知》等文件要求，贯彻落实省文件要求。主要用于困难子女上大学补助、特困生减免补贴、免学费和生活费补助资金、中职免学费清算资金、普通高中助学金、中等职业学校助学金、高等职业学校奖助学金等相关政策性资金。		
项目概述	按省文件要求，将教育系统相关配套资金录库。按既定标准及时配套各项奖助学金并拨付各相关校。		
总体绩效目标：	按省文件要求，将教育系统相关配套资金录库。主要用于困难子女上大学补助、特困生减免补贴、中职免学费清算资金、普通高中助学金、中等职业学校助学金、高等职业学校奖助学金等相关政策性资金对省级转移支付资金进行相应配套，确保各项奖助学金及时配套拨付。		
2024年度绩效目标：	按既定标准及时配套各项奖助学金并拨付各相关校。主要用于困难子女上大学补助、特困生减免补贴、中职免学费清算资金、普通高中助学金、中等职业学校助学金、高等职业学校奖助学金等相关政策性资金对省级转移支付资金进行相应配套，确保各项奖助学金及时配套拨付。		
	2024年度指标名称	实施周期指标值	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	受资助学生人数	>10000人
		补助发放率（%）	≥95%
	质量	项目验收合格率（%）	>90
		时效	任务完成及时性
	项目按时完成率（%）		>90
	财政补助资金拨付到位率（%）		100%
	补助资金发放及时性		100%
成本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公众满意度（%）	>90
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2024年度部门预算重点绩效管理项目预期绩效目标申报表

预算单位	珠海市教育局		
项目类别	专项资金项目	存续状态	经常性
一级项目名称	市级教育发展专项资金		
二级项目名称	市级教育发展专项资金（省（市）教育政策配套资金）（中职免学费含残疾生补助）		
项目起始年度	2022	项目终止年度	2099
初审项目分类	刚性支出	项目分类明细	民生项目支出（中央、省定三保口径）
2024年申报预算金额（元）	8,000,000.00	项目总额（元）	52,904,290.00
2023年项目预算金额（元）	6,000,000.00	2023年全年支出	5,775,099.65
2022年项目预算金额（元）	12,900,677.92	2022项目实际使用金额（元）	12,582,983.98
设立依据及申报理由	根据《广东省财政厅 广东省教育厅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退役军人事务厅 中国人民解放军广东省军区动员局关于印发《广东省学生资助资金管理实施办法》的通知》等文件要求，贯彻落实省文件要求。主要用于困难子女上大学补助、特困生减免补贴、免学费和生活费补助资金、中职免学费清算资金、普通高中助学金、中等职业学校助学金、高等职业学校奖助学金等相关政策性资金。		
项目概述	按省文件要求，将教育系统相关配套资金录库。按既定标准及时配套各项奖助学金并拨付各相关校。		
总体绩效目标：	按省文件要求，将教育系统相关配套资金录库。主要用于困难子女上大学补助、特困生减免补贴、中职免学费清算资金、普通高中助学金、中等职业学校助学金、高等职业学校奖助学金等相关政策性资金对省级转移支付资金进行相应配套，确保各项奖助学金及时配套拨付。		
2024年度绩效目标：	按既定标准及时配套各项奖助学金并拨付各相关校。主要用于困难子女上大学补助、特困生减免补贴、中职免学费清算资金、普通高中助学金、中等职业学校助学金、高等职业学校奖助学金等相关政策性资金对省级转移支付资金进行相应配套，确保各项奖助学金及时配套拨付。		
	2024年度指标名称	实施周期指标值	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	受资助学生人数	>10000人
		补助发放率（%）	≥95%
	质量	财政补助资金拨付到位率（%）	100%
		补助资金发放及时性	100%
		成本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公众满意度（%）	>90
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2024年度部门预算重点绩效管理项目预期绩效目标申报表

预算单位	珠海市教育局		
项目类别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存续状态	阶段性
一级项目名称	遵义医科大学珠海校区高质量发展经费		
二级项目名称	遵义医科大学珠海校区高质量发展经费		
项目起始年度	2023	项目终止年度	2025
初审项目分类	项目分类明细		
2024年申报预算金额(元)	20,000,000.00	项目总额(元)	60,000,000.00
2023年项目预算金额(元)	20,000,000.00	2023年全年支出	20,000,000.00
2022年项目预算金额(元)	0.00	2022项目实际使用金额(元)	0.00
设立依据及申报理由	《珠海市人民政府 遵义医科大学关于促进遵义医科大学珠海校区高质量发展的合作协议》 申报理由：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人民为中心，以需求为导向，聚焦“健康珠海”建设和珠海生物医药与健康产业发展，按照“优势互补、资源共享、共建共赢、创新发展”的原则，完善市校共建共赢发展新模式，推进市校融合、医教融合、产学研融合，推动遵义医科大学珠海校区学科建设、人才培养、科学研究、医疗服务等各项工作进一步精准对接珠海社会和产业需求，着力实现校区增容提质，全面融入珠海市和粤港澳大湾区发展，为推动珠海市高等教育与医药健康事业高质量发展注入强大动力，满足区域人民群众多层次、多元化的高等教育、医疗卫生服务需求和经济社会发展需要。		
项目概述	通过新一轮市校共建，紧紧围绕《在珠高校服务珠海“产业第一”十条措施》，着力推动遵义医科大学珠海校区（以下简称“校区”）增容提质、做大做优，校区整体办学实力全面提升，服务珠海市经济社会发展能力显著增强，发挥贵州省教育与卫生事业对接融入粤港澳大湾区建设的桥头堡作用以及粤黔两省、珠遵两市协作交流的桥梁纽带作用更加凸显，助力区域医疗卫生事业和生物医药与健康产业高质量发展取得显著成效，成为东西部协作的典范。		
总体绩效目标：	通过新一轮市校共建，紧紧围绕《在珠高校服务珠海“产业第一”十条措施》，着力推动遵义医科大学珠海校区（以下简称“校区”）增容提质、做大做优，校区整体办学实力全面提升，服务珠海市经济社会发展能力显著增强，发挥贵州省教育与卫生事业对接融入粤港澳大湾区建设的桥头堡作用以及粤黔两省、珠遵两市协作交流的桥梁纽带作用更加凸显，助力区域医疗卫生事业和生物医药与健康产业高质量发展取得显著成效，成为东西部协作的典范。		
2024年度绩效目标：	1. 调整优化学科专业：在思想政治教育、体育、英语、医学技术、食品科学工程专业择优选择2-3个专业申报硕士授权点；在基础医学、药学及临床医学专业申报博士授权点。（完成申报专业论证和申报材料准备工作） 2. 加强与珠海市卫生学校交流合作：为珠海市卫生学校开放校区科研平台的公共基础实验室，并提供其平台及相应设备的培训与指导；开展生物医药或医疗卫生相关学术讲座2次。 3. 深化与珠海市各级医疗机构合作：为医疗机构开放校区科研平台的公共基础实验室；促进和推动金湾生物医药产业研究院与各级医疗机构的科研平台合作与资源共享；与各级医疗机构科研管理部门对接，开展学术交流1次，促进科研合作；与珠海市人民医院、中大五院、珠海市妇幼保健院深化临床医学等专业“3+2”和护理学/助产学等专业“2+2”本科人才联合培养。 4. 深化产教融合，促进成果转化：国家级科研项目立项7项以上，省级项目达到8项，产学研合作项目5项以上。 5. 不断夯实人才队伍建设：净增高层次人才7人。 6. 显著增强创新平台能力：完成校区新建综合实验楼科研实验室整体设计与规划；启动研究院CNAS认证工作。 7. 采取切实有效措施促进学生留珠就业：积极向贵州省教育厅、校本部争取扩大广东省生源规模，广东省生源学校增至1300人左右，其中校区增至800人左右；实习、见习学生为800人；与珠海市医疗机构及医药企业签订研究生联合培养单位1-2家，遴选研究生导师20人左右；开展好线上线下各类校园招聘，设置校园“微招聘市场”，联系2-3家企业入校按需开展招聘；组织2-3名辅导员参加职业规划、就业指导相关培训；联合相关部系开展至少2次“珠海企业行”活动，邀请珠海市有关单位来校宣讲珠海市情、人才政策。 8. 志愿服务助力珠海发展：珠海市“50万+”共同成长计划结对学校增加为6所；理论政策宣讲5次；开展医学知识科普、青春健康教育、医疗义诊、急救知识培训、村居义教、“星使守护”自闭症儿童关爱行动等活动20次；积极组织志愿者参与疫情防控、横琴马拉松、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人工智能大赛、珠海创文、垃圾分类宣传等志愿服务2500余人次；参加珠海市、金湾区等各种文艺汇演10次；积极承办珠海市、金湾区各种活动。		
	2024年度指标名称	实施周期指标值	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		
	质量	资金使用规范性	规范
	时效	项目完成的及时性	及时
	成本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资金支出合规性	合规
	社会效益	项目实施对学校的影响	增容提质、做大做优，校区整体办学实力全面提升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项目发挥可持续作用	推动珠海市高等教育与医药健康事业高质量发展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		
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2024年度部门预算重点绩效管理项目预期绩效目标申报表

预算单位	珠海市教育局			
项目类别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存续状态	经常性	
一级项目名称	与北京师范大学合作提升珠海市基础教育质量提升项目*			
二级项目名称	与北京师范大学合作提升珠海市基础教育质量提升项目-学校托管			
项目起始年度	2024	项目终止年度	2099	
初审项目分类	项目分类明细			
2024年申报预算金额(元)	6,000,000.00	项目总额(元)	12,000,000.00	
2023年项目预算金额(元)	0.00	2023年全年支出	0.00	
2022年项目预算金额(元)	0.00	2022项目实际使用金额(元)	0.00	
设立依据及申报理由	为落实《珠海市人民政府 北京师范大学合作提升珠海市基础教育质量框架协议》，尽快推进相关重点任务，制订本方案。本方案立足于珠海市金湾区与斗门区教育实际，以全面诊断为先导，示范学校打造为风向标，名校长名师引进和培养为牵引，促进学科教师和班主任成长为两大抓手，以点带线，以线促面，点面结合，系统推进，构建区域基础教育优质均衡发展体系，全方位推动基础教育质量提升，促进相对薄弱学校跨越式发展。			
项目概述	学校托管 在金湾区、斗门区各托管1所学校，派驻校长、管理干部和骨干教师，针对性组织教师培训和教学质量提升相关指导与交流活动，打造标杆学校，探索相对薄弱学校发展路径，典型示范，引领带动区域相对薄弱学校发展。			
总体绩效目标:	学校托管。管理层人选：选派3名有丰富的一线基础教育管理经验的，获省级名校长荣誉，具有副高级或正高级职称的校长全职在珠海工作。学校综合办学质量：三年后办学行为和办学效益评估达到优秀分值或进入第一梯队。教师队伍打造：培育出一批区级骨干教师，教师自主申报并获得区级及以上行政部门立项的课题2项以上（不含子课题），教师在区级赛课等比赛中获一等奖及以上。无偿使用北京师范大学基础教育学校“大学-附校”学科共同体建设资源，包括优师成就工程、英才拔节工程、学术成长平台、师生研学实践、木铎金声讲堂和学校提升工程六大类36个项目。			
2024年度绩效目标:	托管学校。北师大选派3名有丰富一线基础教育管理经验的，获省级名校长荣誉，具有副高级或正高级职称的校长在珠海全职任职，开展工作。专家入校指导富山学校和平沙新城学校制定学校发展规划，形成先进的学校教育教学管理制度。引入北京师范大学基础教育学校“大学-附校”学科共同体建设资源，包括优师成就工程、英才拔节工程、学术成长平台、师生研学实践、木铎金声讲堂和学校提升工程。富山学校依托北京师范大学平台开展教师专场招聘会，对新招聘教师进行系统培训。			
	2024年度指标名称		实施周期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	受邀专家数量	选派3名名校长	
	质量		选派3名名校长	
	时效	项目预计完成的进度时效	2024年度	2024年度
		当年资金使用完成率	大于等于85%	大于等于85%
成本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教育教学技能水平和公共影响力	培育出一批区级骨干教师，教师自主申报并获得区级及以上行政部门立项的课题2项以上（不含子课题），教师在区级赛课等比赛中获一等奖及以上	培育出一批区级骨干教师，教师自主申报并获得区级及以上行政部门立项的课题2项以上（不含子课题），教师在区级赛课等比赛中获一等奖及以上
		项目实施后对社会公众带来的直接、间接影响	打造标杆学校，探索相对薄弱学校发展路径，典型示范，引领带动区域相对薄弱学校发展。	打造标杆学校，探索相对薄弱学校发展路径，典型示范，引领带动区域相对薄弱学校发展。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			
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2024年度部门预算重点绩效管理项目预期绩效目标申报表

预算单位	珠海市教育局		
项目类别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存续状态	经常性
一级项目名称	与北京师范大学合作提升珠海市基础教育质量提升项目*		
二级项目名称	与北京师范大学合作提升珠海市基础教育质量提升项目-21所相对薄弱学校办学水平提升		
项目起始年度	2024	项目终止年度	2099
初审项目分类	项目分类明细		
2024年申报预算金额(元)	5,100,000.00	项目总额(元)	10,200,000.00
2023年项目预算金额(元)	0.00	2023年全年支出	0.00
2022年项目预算金额(元)	0.00	2022项目实际使用金额(元)	0.00
设立依据及申报理由	为落实《珠海市人民政府 北京师范大学合作提升珠海市基础教育质量框架协议》，尽快推进相关重点任务，制订本方案。本方案立足于珠海市金湾区与斗门区教育实际，以全面诊断为先导，示范学校打造为风向标，名校长名师引进和培养为牵引，促进学科教师和班主任成长为两大抓手，以点带线，以线促面，点面结合，系统推进，构建区域基础教育优质均衡发展体系，全方位推动基础教育质量提升，促进相对薄弱学校跨越式发展。		
项目概述	<p>一、学校托管</p> <p>在金湾区、斗门区各托管1所学校，派驻校长、管理干部和骨干教师，针对性组织教师培训和教学质量提升相关指导与交流活动，打造标杆学校，探索相对薄弱学校发展路径，典型示范，引领带动区域相对薄弱学校发展。</p> <p>二、21所相对薄弱学校办学水平提升</p> <p>(一)全面诊断</p> <p>组建由北师大教授、知名校长、教科研专家、学科带头人组成的专家团队，实地进入21所学校进行校园文化考察、课堂教学诊断、班级文化建设等的考察与分析，结合线上调研对学校的已有信息了解，与21所学校的校长、管理干部队伍、教师队伍以及班主任队伍开展研讨交流，就学校发展特色的定位、内涵式发展的切入口、教育教学组织管理与方式方法更新、人才队伍培养、班级育人工作的开展等开展研讨，为21所学校的发展规划蓝图进行深度沟通。</p> <p>(二)珠海市西部地区管理者研修共同体项目</p> <p>本项目以国家基础教育改革发展的重要政策与重大部署为基础，通过深度学习、专家引领、实践浸润、经验交流、跟踪指导、网络研修等混合式培训方式，整体提升珠海市西部地区中小学学校管理者的专业水平和管理能力，重点培养一批视野开阔、底蕴深厚、理念先进、专业精湛、管理风格独特，组织领导力、专业领导力和文化领导力极强的骨干校长队伍，推动珠海市西部地区教育事业高质量发展。</p> <p>(三)珠海市西部地区中小学学科工作室建设项目</p> <p>本项目将引导参训学员学习现代教育改革形势与政策，树立立德树人的使命与担当，充分发挥区域名师的专业引领作用，指导学员不断研究学科教学规律和学生管理规律，并能够在所属学科领域自成一家并组建学科发展工作室，通过学科发展工作室内部的诊断示范、研课磨课、评课议课、在线研学等形式，培养学员引领并推动区域教学变革与创新的能力，示范带动区域内本学科教师的专业发展与学科教学质量全面提高。</p> <p>(四)珠海市西部地区中小学班主任育人工作室建设项目</p> <p>本项目将紧密结合中小学班主任工作实际，以提升班主任职业素养与工作核心能力为重点，以专业化发展为目标，通过线上与线下相结合的混合式培训，帮助区域内骨干班主任明确职业发展的目标任务，掌握班主任工作方法与规律，提炼优秀的教育和班级管理经验，组建一批名班主任工作室，并以此发挥示范引领作用，带动区域班主任队伍专业能力和德育水平的整体提升。</p> <p>三、名校长名师引进</p>		
总体绩效目标:	<p>1.学校托管。管理层人选:选派3名有丰富的一线基础教育管理经验,获省级名校长荣誉,具有副高级或正高级职称的校长全职在珠海工作。学校综合办学质量:三年后办学行为和办学效益评估达到优秀分值或进入第一梯队。教师队伍打造:培育出一批区级骨干教师,教师自主申报并获得区级及以上行政部门立项的课题2项以上(不含子课题),教师在区级赛课等比赛中获一等奖及以上。无偿使用北京师范大学基础教育学校“大学-附校”学科共同体建设资源,包括优师成就工程、英才拔节工程、学术成长平台、师生研学实践、木铎金声讲堂和学校提升工程六大类36个项目。2.21所相对薄弱学校办学水平提升。校长子项目、名师项目、骨干教师项目各筛选50名培养对象进行培养,总培训天数约150天,远程线上指导、研修27次。校长子项目:参训校长完成一项学校发展相关课题研究,形成“一校一策”的学校发展规划发展规划与管理方案(含本校课程体系建构及课堂教学评价方案、教师队伍发展规划、德育管理及学生指导方案等)、撰写论文。名师领航工程项目:参训学员完成一项课例研究课题、2节优秀示范课例、“我的教学风格”论文1篇。骨干班主任专业能力提升项目:参训班主任形成个人发展规划,形成班级管理主题的反思总结报告1个,开展主题班会1次,撰写工作案例多篇,以小组为单位开展微课题研究1项。3.名校长名师引进。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工作要求,聚焦我市教育高层次人才总量提高和结构优化,常态化开展基础教育人才选拔引进工作。着力解决普通高中名校长名教师资源短缺和学段学科失衡问题,支持名校长名教师充分展示其教育教学才能,调配优秀青年骨干教师重点培养,培养造就一批卓越校长、骨干教师。持续做好“引育留用”文章。每年提前确定本年度引进人才数。</p>		
2024年度绩效目标:	<p>1.托管学校。北师大选派3名有丰富一线基础教育管理经验,获省级名校长荣誉,具有副高级或正高级职称的校长在珠海全职任职,开展工作。专家入校指导富山学校和平沙新城学校制定学校发展规划,形成先进的学校教育教学管理制度。引入北京师范大学基础教育学校“大学-附校”学科共同体建设资源,包括优师成就工程、英才拔节工程、学术成长平台、师生研学实践、木铎金声讲堂和学校提升工程。富山学校依托北京师范大学平台开展教师专场招聘会,对新招聘教师进行系统培训。2.21所相对薄弱学校办学水平提升。完成线上线下面诊,形成两个区、21所学校基础教育育人提升工程调研报告。完成校长子项目学员分析和遴选,指导校长子项目学员结合学校实际确定培养方向并进行开题,开展培训约13天(包括集中讲座、小组研讨、入校指导等),开展专家远程线上指导、研修2次。启动骨干教师和班主任培训子项目,进行学员遴选和摸底。3.名校长名师引进。贯彻落实市委九届第58次常委会会议精神,落实2023年市民生实事工程中关于“名师倍增”要求,强化教育人才支撑。统筹全市名校长名教师选拔引进工作;年度计划引进办学治校成果显著、教育教学能力强的普通高中名校长2人、名教师9人(涵盖9门高考学科)。组织面向全国选拔引进人才工作,开展宣传发动、简历筛选、命题评分、专家考评、实地考察、背景调查等工作。通过引进卓越校长、骨干教师,带动全市直属学校管理水平和教师专业能力提升。由北师大珠海校区协助做好考务服务工作。</p>		
2024年度指标名称	实施周期指标值	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	验收考评项目数量 (个)	36个	36个
	质量	资金合规使用	合规	合规
	时效	当年资金使用完成率	大于等于85%	大于等于85%
	成本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项目实施后对社会公众带来的直接、间接影响	示范带动区域内本学科教师的专业发展与学科教学质量全面提高。	示范带动区域内本学科教师的专业发展与学科教学质量全面提高。
		教育教学技能水平和公共影响力	培养一批视野开阔、底蕴深厚、理念先进、专业精湛、管理风格独特，组织领导力、专业领导力和文化领导力极强的骨干校长队伍	培养一批视野开阔、底蕴深厚、理念先进、专业精湛、管理风格独特，组织领导力、专业领导力和文化领导力极强的骨干校长队伍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			
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2024年度部门预算重点绩效管理项目预期绩效目标申报表

预算单位	珠海市教育局			
项目类别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存续状态	阶段性	
一级项目名称	粤财科教〔2023〕182号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义务教育阶段残疾学生公用经费补助（珠海市直）			
二级项目名称	粤财科教〔2023〕182号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义务教育阶段残疾学生公用经费补助（珠海市直）			
项目起始年度	2024	项目终止年度	2024	
初审项目分类	项目分类明细			
2024年申报预算金额（元）	4,094,500.00	项目总额（元）	4,094,500.00	
2023年项目预算金额（元）	2023年全年支出			
2022年项目预算金额（元）	2022项目实际使用金额（元）			
设立依据及申报理由	<p>根据《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快特殊教育事业发展的实施意见》（粤府办〔2011〕50号）、《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的通知》（粤府〔2016〕68号）文件精神，落实义务教育残疾学生免费政策。免收义务教育阶段残疾学生的学杂费、课本费。根据《省教育厅 省发展改革委 省民政厅 省财政厅 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 省卫生计生委 省残联关于印发广东省第二期特殊教育提升计划的通知》（粤教基〔2018〕3号），明确要求切实保障特殊教育学校正常运转。提高义务教育阶段残疾学生生均公用经费标准，对特殊教育学校智力残疾、孤独症、脑瘫及多重残疾学生，按不低于普通学生生均公用经费标准10倍拨付经费；对特殊教育学校盲聋哑学生，按不低于普通学生生均公用经费标准8倍拨付经费；对普通学校、儿童福利机构、残疾人托养机构附设特教班学生，按不低于普通学生生均公用经费标准5倍且每年不低于6000元的标准拨付经费；对随班就读、送教上门学生，按每年不低于6000元的标准拨付经费。公用经费省市县分担比例和拨付方式与现行普通学校相同。根据特殊教育学校学生课本费的有关规定，在特殊教育学校就读的义务教育阶段残疾学生按不低于普通生均课本费1.5倍的标准单独划拨，即特殊教育学校小学生按每生每学年不低于180元，初中生每生每学年不低于307.5元标准单独划拨。欠发达地区特殊教育学校学生的课本费由中央和省财政全额负担。</p>			
项目概述	<p>根据《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快特殊教育事业发展的实施意见》（粤府办〔2011〕50号）、《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的通知》（粤府〔2016〕68号）文件精神，落实义务教育残疾学生免费政策。免收义务教育阶段残疾学生的学杂费、课本费。根据《省教育厅 省发展改革委 省民政厅 省财政厅 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 省卫生计生委 省残联关于印发广东省第二期特殊教育提升计划的通知》（粤教基〔2018〕3号），明确要求切实保障特殊教育学校正常运转。提高义务教育阶段残疾学生生均公用经费标准，对特殊教育学校智力残疾、孤独症、脑瘫及多重残疾学生，按不低于普通学生生均公用经费标准10倍拨付经费；对特殊教育学校盲聋哑学生，按不低于普通学生生均公用经费标准8倍拨付经费；对普通学校、儿童福利机构、残疾人托养机构附设特教班学生，按不低于普通学生生均公用经费标准5倍且每年不低于6000元的标准拨付经费；对随班就读、送教上门学生，按每年不低于6000元的标准拨付经费。公用经费省市县分担比例和拨付方式与现行普通学校相同。根据特殊教育学校学生课本费的有关规定，在特殊教育学校就读的义务教育阶段残疾学生按不低于普通生均课本费1.5倍的标准单独划拨，即特殊教育学校小学生按每生每学年不低于180元，初中生每生每学年不低于307.5元标准单独划拨。欠发达地区特殊教育学校学生的课本费由中央和省财政全额负担。</p>			
总体绩效目标：	通过特殊教育公用经费、课本费补助，保障特殊教育学校，普通学校、儿童福利机构、残疾人托养机构附设特教班，随班就读、送教上门的残疾学生接受免费义务教育的权利。			
2024年度绩效目标：	通过特殊教育公用经费、课本费补助，保障特殊教育学校，普通学校、儿童福利机构、残疾人托养机构附设特教班，随班就读、送教上门的残疾学生接受免费义务教育的权利。到2022年底，残疾儿童少年义务教育入学率95%，2021年义务教育阶段学生数量达到6.3万人以上，新增义务教育阶段学生5000人。			
	2024年度指标名称	实施周期指标值	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	接受免费义务教育的残疾学生数	310000人	63000人
		新增学生规模（人）	15000人	5000人
	质量			
	时效			
效益指标	成本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残疾儿童少年义务教育入学率	≥95%	≥95%
	生态效益			
可持续性影响	可持续影响	维护学校发展	维护学校发展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	人员满意度	≥90%	≥90%
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2024年度部门预算重点绩效管理项目预期绩效目标申报表

预算单位	珠海市教育局		
项目类别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存续状态	经常性
一级项目名称	学校家庭社会协同育人行动计划		
二级项目名称	学校家庭社会协同育人行动计划		
项目起始年度	2024	项目终止年度	2099
初审项目分类	项目分类明细		
2024年申报预算金额(元)	10,000,000.00	项目总额(元)	20,000,000.00
2023年项目预算金额(元)	2023年全年支出		
2022年项目预算金额(元)	2022项目实际使用金额(元)		
设立依据及申报理由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注重家庭家教家风建设的重要论述，全面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家庭教育促进法》《教育部等十三部门关于健全学校家庭社会协同育人机制的意见》等有关规定，着力解决学校教育、家庭教育、社会教育没有全方位衔接等问题，持续深入实施“百千万工程”“火炬点燃行动”，根据黄志豪市长有关打造社区家庭教育指导服务基地等工作指示，2024年拟开展学校家庭社会协同育人行动（以下简称协同育人行动），拟列入2024年政府工作报告并作为市十件民生实事。		
项目概述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注重家庭家教家风建设的重要论述，全面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家庭教育促进法》《教育部等十三部门关于健全学校家庭社会协同育人机制的意见》等有关规定，着力解决学校教育、家庭教育、社会教育没有全方位衔接等问题，持续深入实施“百千万工程”“火炬点燃行动”，根据黄志豪市长有关打造社区家庭教育指导服务基地等工作指示，2024年拟开展学校家庭社会协同育人行动（以下简称协同育人行动），拟列入2024年政府工作报告并作为市十件民生实事，2025年增加试点，深入开展。		
总体绩效目标：	全面组织中小学校担当作为发挥主导作用，与社区结对共育，在学校内建设家庭教育指导中心，为社区居民提供家庭教育指导服务，提升社区家长育儿水平和家庭教育能力，帮助社区家长更好承担家庭教育主体责任，用正确思想、方法和行为教育未成年学生养成良好思想、品行和习惯。		
2024年度绩效目标：	1. 打造39个学校家庭教育指导中心。 2. 每个家庭教育指导中心组织开展6次以上家庭教育指导实践活动，提供特别关爱家庭指导服务，切实提高我市中小学校家庭教育指导服务能力和水平。 3. 打造10期珠海“新父母课堂”，线上服务超百万家长，宣传家庭教育知识和育儿经验。		
	2024年度指标名称	实施周期指标值	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	活动举办数量	≥1场
		讲座次数	≥10期
	质量		≥10期
	时效	工作任务完成性	2024年12月31日前完成
	成本		2024年12月31日前完成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资金支出合规性	资金合法合规使用
	社会效益	项目实施后对社会公众带来的直接、间接影响	推动学校教育、家庭教育和社会教育三者有机衔接、协同配合。提高学校家庭教育指导能力和服务水平。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		
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2024年度部门预算重点绩效管理项目预期绩效目标申报表

预算单位	珠海市教育局			
项目类别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存续状态	阶段性	
一级项目名称	粤财科教〔2023〕187号关于2024年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中央（珠海市本级）			
二级项目名称	粤财科教〔2023〕187号关于2024年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中央（珠海市本级）			
项目起始年度	2024	项目终止年度	2024	
初审项目分类	项目分类明细			
2024年申报预算金额（元）	1,040,000.00	项目总额（元）	1,040,000.00	
2023年项目预算金额（元）	2023年全年支出			
2022年项目预算金额（元）	2022项目实际使用金额（元）			
设立依据及申报理由	《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的通知》（粤府〔2016〕68号）、粤府〔2006〕130号、省委、省政府《广东省农村免费义务教育实施办法》、《广东省财政厅 广东省教育厅关于印发广东省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粤财教〔2018〕23号）为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城乡免费义务教育，给予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推进城乡义务教育均衡优质标准化发展。			
项目概述	《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的通知》（粤府〔2016〕68号）、粤府〔2006〕130号、省委、省政府《广东省农村免费义务教育实施办法》、《广东省财政厅 广东省教育厅关于印发广东省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粤财教〔2018〕23号）为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城乡免费义务教育，给予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推进城乡义务教育均衡优质标准化发展。			
总体绩效目标：	1. 根据国家和省政策，围绕实现“四个走在全国前列”的目标，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城乡免费义务教育，给予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推进城乡义务教育均衡优质标准化发展。 2. 统一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标准、分担比例和拨付方式，坚持重点扶持困难地区和分步实施，各级财政教育资金向农村地区、困难地区倾斜。			
2024年度绩效目标：	按照小学每生每年1150元、初中每生每年1950元的标准，对城乡义务教育学校（含民办学校）给予公用经费补助，提升城乡义务教育均衡优质标准化发展，促进教育公平。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达95%。			
2024年度指标名称		实施周期指标值	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	城乡义务教育中小学惠及学生数	≥1378万人	≥1378万人
		城乡义务教育中小学惠及学生数	≥1378万人	≥1378万人
	质量	补助覆盖率（%）	100%	100%
		补助覆盖率（%）	100%	100%
	时效	财政补助资金拨付及时性	100%	100%
		财政补助资金拨付及时性	100%	100%
	成本	初中生均补助标准	1950元/生/年	1950元/生/年
		小学生均补助标准	1150元/生/年	1150元/生/年
小学生均补助标准		1150元/生/年	1150元/生/年	
初中生均补助标准		1950元/生/年	1950元/生/年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入读公办学校比例	≥85%	≥85%
		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	≥95%	≥95%
		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	≥95%	≥95%
		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入读公办学校比例	≥85%	≥85%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学生及家长满意度	≥85%	≥85%
		教师满意度	≥85%	≥85%
		教师满意度	≥85%	≥85%
		学生及家长满意度	≥85%	≥85%
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2024年度部门预算重点绩效管理项目预期绩效目标申报表

预算单位	珠海市教育局			
项目类别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存续状态	阶段性	
一级项目名称	粤财科教〔2023〕187号关于2024年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省级（珠海市本级）			
二级项目名称	粤财科教〔2023〕187号关于2024年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省级（珠海市本级）			
项目起始年度	2024	项目终止年度	2024	
初审项目分类	项目分类明细			
2024年申报预算金额（元）	1,300,000.00	项目总额（元）	1,300,000.00	
2023年项目预算金额（元）	2023年全年支出			
2022年项目预算金额（元）	2022项目实际使用金额（元）			
设立依据及申报理由	《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的通知》（粤府〔2016〕68号）、粤府〔2006〕130号、省委、省政府《广东省农村免费义务教育实施办法》、《广东省财政厅 广东省教育厅关于印发广东省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粤财教〔2018〕23号）为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城乡免费义务教育，给予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推进城乡义务教育均衡优质标准化发展。			
项目概述	《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的通知》（粤府〔2016〕68号）、粤府〔2006〕130号、省委、省政府《广东省农村免费义务教育实施办法》、《广东省财政厅 广东省教育厅关于印发广东省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粤财教〔2018〕23号）为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城乡免费义务教育，给予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推进城乡义务教育均衡优质标准化发展。			
总体绩效目标：	1. 根据国家和省政策，围绕实现“四个走在全国前列”的目标，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城乡免费义务教育，给予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推进城乡义务教育均衡优质标准化发展。 2. 统一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标准、分担比例和拨付方式，坚持重点扶持困难地区和分步实施，各级财政教育资金向农村地区、困难地区倾斜。			
2024年度绩效目标：	按照小学每生每年1150元、初中每生每年1950元的标准，对城乡义务教育学校（含民办学校）给予公用经费补助，提升城乡义务教育均衡优质标准化发展，促进教育公平。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达95%。			
2024年度指标名称		实施周期指标值	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	城乡义务教育中小学惠及学生数	≥1378万人	
	质量	补助覆盖率（%）	100%	
	时效	财政补助资金拨付及时性	100%	
	成本	小学生均补助标准	1150元/生/年	1150元/生/年
		初中生均补助标准	1950元/生/年	1950元/生/年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	≥95%	
		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入读公办学校比例	≥85%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教师满意度	≥85%	
		学生及家长满意度	≥85%	
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2024年度部门预算重点绩效管理项目预期绩效目标申报表

预算单位	珠海市教育局			
项目类别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存续状态	经常性	
一级项目名称	粤财科教〔2023〕211号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高校毕业生到农村从教上岗退费资金（市本级）			
二级项目名称	粤财科教〔2023〕211号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高校毕业生到农村从教上岗退费资金（市本级）			
项目起始年度	2024	项目终止年度	2099	
初审项目分类	项目分类明细			
2024年申报预算金额（元）	1,602,000.00	项目总额（元）	3,204,000.00	
2023年项目预算金额（元）	2023年全年支出			
2022年项目预算金额（元）	2022项目实际使用金额（元）			
设立依据及申报理由	根据《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改革的意见》（中发〔2018〕4号）；《广东省教育厅 广东省财政厅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关于高校毕业生到农村从教上岗退费的实施办法》（粤教师〔2018〕9号）精神，为粤东西北地区和惠州市、肇庆市、江门恩平市的农村学校，以及全省各级特殊教育学校符合享受上岗退费条件的中小学教师按标准办理退费。			
项目概述	根据《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改革的意见》（中发〔2018〕4号）；《广东省教育厅 广东省财政厅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关于高校毕业生到农村从教上岗退费的实施办法》（粤教师〔2018〕9号）精神，为粤东西北地区和惠州市、肇庆市、江门恩平市的农村学校，以及全省各级特殊教育学校符合享受上岗退费条件的中小学教师按标准办理退费。			
总体绩效目标：	改善粤东西北地区农村学校教师队伍整体结构，缓解农村学校补充音体美等紧缺学科和特殊教育教师的困难，提高教师队伍整体素质			
2024年度绩效目标：	1. 改善粤东西北地区农村学校教师队伍整体结构，当年度新增上岗退费人员不少于1000人； 2. 切实缓解农村学校补充音体美等紧缺学科和特殊教育教师的困难，当年度新增上岗退费人员中音体美等紧缺学科和特殊教育教师不少于300人； 3. 提高教师队伍整体素质。			
2024年度指标名称		实施周期指标值	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	新增上岗退费人员中音体美等紧缺学科和特殊教育教师数（人）	300	300
		新增享受上岗退费人员数（人）	1000	1000
	质量	退费达标率（INVALID）	100	100
		退费覆盖率（%）	100	100
	时效	退费及时率（%）	100	100
	成本	艺术类、特殊教育专业毕业生上岗退费标准（元/人/年）	12000	12000
		本专科学历上岗退费标准（元/人/年）	8000	8000
研究生学历上岗退费标准（元/人/年）		12000	12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专任教师合格率（%）	95	95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持续吸引提升中小学教师整体素质	县域内中小学教师队伍素质结构进一步优化	县域内中小学教师队伍素质结构进一步优化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享受上岗退费人员满意度	95	95
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2024年度部门预算重点绩效管理项目预期绩效目标申报表

预算单位	珠海市教育局			
项目类别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存续状态	阶段性	
一级项目名称	粤财科教〔2023〕214号关于2024年中职学生资助资金（免学费资金）（珠海市本级）			
二级项目名称	粤财科教〔2023〕214号关于2024年中职学生资助资金（免学费资金）（珠海市本级）			
项目起始年度	2024	项目终止年度	2024	
初审项目分类		项目分类明细		
2024年申报预算金额（元）	9,495,003.00	项目总额（元）	9,495,003.00	
2023年项目预算金额（元）		2023年全年支出		
2022年项目预算金额（元）		2022项目实际使用金额（元）		
设立依据及申报理由	广东省教育厅 广东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健全学生资助政策体系的意见（粤教助〔2020〕6号）；广东省财政厅 广东省教育厅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退役军人事务厅 中国人民解放军广东省军区动员局关于印发《广东省学生资助资金管理实施办法》的通知（粤财规〔2021〕1号），资助标准每人每年3500元。			
项目概述	对中等职业学校全日制学历教育正式学籍农村（含县镇）学生、残疾学生、在民族地区就读的学生、城市涉农专业学生，以及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和戏曲表演专业学生免学费（其他艺术类相关表演专业学生除外）。财政按每生每年3500元（残疾学生3850元）标准补助学校。其中民办学校学费高于财政补助基准的，可继续向学生收取高出部分的学费。			
总体绩效目标：	1. 中等职业教育各项国家资助按规定得到落实； 2. 教育公平显著提升，满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 3. 提升中职教育吸引力； 4. 应助尽助，预计资助中等职业教育国家助学金资助学生不少于65497人、资助中等职业教育免学费学生不少于712750人。			
2024年度绩效目标：	1. 中等职业教育各项国家资助按规定得到落实； 2. 教育公平显著提升，满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 3. 提升中职教育吸引力； 4. 应助尽助，预计资助中等职业教育国家助学金资助学生不少于65497人、资助中等职业教育免学费学生不少于712750人。			
2024年度指标名称		实施周期指标值	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	补助中等职业阶段困难助学金学生数（人）	约327485人/五年 65497人/年	
		补助中等职业阶段困难免学费学生数（人）	约3563750人/五年 712750人/年	
	质量	补助发放流程符合规定	符合相关规定资助 符合相关规定资助	
	时效	及时发放性	春季5月，秋季11月前发放 春季5月，秋季11月前发放	
	成本	残疾学生免学费补助标准（元/人/年）	3850	3850
		助学金助学金平均资助标准（元/人/年）	2000	2000
		免学费补助基准定额（元/人/年）	3500	35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鼓励学生就读涉农专业，提升中职教育吸引力	提高涉农专业宣传力度，鼓励学生就读。 提高涉农专业宣传力度，鼓励学生就读。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持续提升教育公平	满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完成学业。 满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完成学业。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中职学生满意度	≥85% ≥85%	
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2024年度部门预算重点绩效管理项目预期绩效目标申报表

预算单位	珠海市教育局		
项目类别	部门预算部门职能类	存续状态	经常性
一级项目名称	教育部门职能类		
二级项目名称	招生办考试经费		
项目起始年度	2022	项目终止年度	2099
初审项目分类	单列支出	项目分类明细	重要运转支出
2024年申报预算金额(元)	12,610,000.00	项目总额(元)	57,173,227.00
2023年项目预算金额(元)	12,610,000.00	2023年全年支出	12,609,632.05
2022年项目预算金额(元)	15,131,740.00	2022项目实际使用金额(元)	15,113,850.55
设立依据及申报理由	1、关于印发《珠海市教育统一考试考务人员考务费发放办法》的通知 2、珠海市教育局财务及经费收支管理办法（2020年修订版） 3、（教学厅【2020】1号）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加强国家教育考试工作队伍建设的意见 4、（粤教考函〔2018〕31号）广东省教育厅关于印发《广东省国家教育考试标准化考点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		
项目概述	根据教育部、省教育厅和市政府的相关要求,组织实施我市的教育考试工作,公平公正地为国家和社会选拔人才,促进社会和谐发展。工作涉及普通高中学业水平考试、高中阶段学校招生考试、普通高等学校招生考试、中等职业技术教育专业技能考试、成人高等学校招生考试、高等教育自学考试、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等七大类教育统一考试和各种教育水平性考试的报名、组织考试、录取工作。预计全年各类考试场数28000以上,参加考试人数98万余人次。开支范围含:工资支出、考试租车费用、印刷费、考试费、下拨考点费用、办公用品购置、上缴省考试院考试费、广告发布费、评卷费、系统维护费用、差旅费、劳务费等项目。(2023年3214.812万中,包含弥补2022年10-12月考试经费缺口约470万和体育单招、专升本、五年一贯制考试经费共89万(按省要求,2023年预计新增此3项考试)。		
总体绩效目标:	为保障珠海市各类教育考试规范有序、公平公正开展,需开展七大类教育统一考试和各种教育水平性考试的报名、组织考试、录取工作。预计达到考试招生工作公正、促进教育公平,维护社会稳定的目的。		
2024年度绩效目标:	保障2023年各类教育考试规范有序、公平公正开展,保障考试招生工作公正,促进教育公平,维护社会稳定。		
2024年度指标名称		实施周期指标值	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	服务考生人次	≥98万人次
		设备租赁次数	智能安检门50次、人脸识别仪1290次
		考试次数	≥19次
	质量	系统故障率	≤3%
		租赁设备故障率	≤3%
		时效	
成本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保障考试公平	未发生失泄密情形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项目可持续性	长期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	考生满意度	≥90%
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2024年度部门预算重点绩效管理项目预期绩效目标申报表

预算单位	珠海市教育局			
项目类别	部门预算部门职能类	存续状态	经常性	
一级项目名称	教育部门职能类			
二级项目名称	补充招生办考试经费			
项目起始年度	2022	项目终止年度	2099	
初审项目分类	项目分类明细			
2024年申报预算金额(元)	14,800,000.00	项目总额(元)	63,666,160.00	
2023年项目预算金额(元)	12,060,000.00	2023年全年支出	7,630,362.76	
2022年项目预算金额(元)	13,374,960.00	2022项目实际使用金额(元)	0.00	
设立依据及申报理由	1、关于印发《珠海市教育统一考试考务人员考务费发放办法》的通知 2、珠海市教育局财务及经费收支管理办法(2020年修订版) 3、(教学厅【2020】1号)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加强国家教育考试工作队伍建设的意见 4、(粤教考函(2018)31号)广东省教育厅关于印发《广东省国家教育考试标准化考点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			
项目概述	根据教育部、省教育厅和市政府的相关要求,组织实施我市的教育考试工作,公平公正地为国家和社会选拔人才,促进社会和谐发展。工作涉及普通高中学业水平考试、高中阶段学校招生考试、普通高等学校招生考试、中等职业技术教育专业技能考试、成人高等学校招生考试、高等教育自学考试、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等七大类教育统一考试和各种教育水平性考试的报名、组织考试、录取工作。预计全年各类考试场数28000以上,参加考试人数98万余人次。开支范围含:工资支出、考试租车费用、印刷费、考试费、下拨考点费用、上缴省考试院考试费、办公用品购置、评卷费、系统维护费用、差旅费、劳务费等项目。(2023年3214.812万中,包含弥补2022年10-12月考试经费缺口约470万和体育单招、专升本、五年一贯制考试经费共89万(按省要求,2023年预计新增此3项考试)。			
总体绩效目标:	为保障珠海市各类教育考试规范有序,公平公正开展,需开展七大类教育统一考试和各种教育水平性考试的报名,组织考试、录取工作。预计达到考试招生工作公正,促进教育公平,维护社会稳定的目的。			
2024年度绩效目标:	保障2023年各类教育考试规范有序、公平公正开展,保障考试招生工作公正,促进教育公平,维护社会稳定。			
2024年度指标名称		实施周期指标值	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	设备租赁次数	智能安检门50次、人脸识别仪1290次	
		服务考生人次	≥98万人次	
	质量	租赁设备故障率	≤3%	≤3%
		系统故障率	≤3%	≤3%
时效				
成本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项目可持续性	长期	长期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	考生满意度	≥90%	
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2024年度部门预算重点绩效管理项目预期绩效目标申报表

预算单位	珠海市第一中学			
项目类别	部门预算部门职能类	存续状态	经常性	
一级项目名称	教育部门职能类			
二级项目名称	教材教辅费（行费）			
项目起始年度	2022	项目终止年度	2099	
初审项目分类	项目分类明细			
2024年申报预算金额（元）	4,580,000.00	项目总额（元）	14,162,150.00	
2023年项目预算金额（元）	4,982,150.00	2023年全年支出	2,449,294.23	
2022年项目预算金额（元）	4,600,000.00	2022项目实际使用金额（元）	4,600,000.00	
设立依据及申报理由	财局关于教育收费收入实行财政专户管理的相关文件规定，专户内经费可用于弥补学校经费不足，用于购买教材教辅资料			
项目概述	财局关于教育收费收入实行财政专户管理的相关文件规定，专户内经费可用于弥补学校经费不足			
总体绩效目标：	为了保障学校运作，预计开展财政专户返拨款项用于购买教材教辅，以便给学生提供更好的教学资源。			
2024年度绩效目标：	为了保障学校运作，预计开展财政专户返拨款项用于购买教材教辅，以便给学生提供更好的教学资源。			
2024年度指标名称		实施周期指标值	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	年终任务完成进度	100%	90%
		年终任务完成进度	100%	90%
	质量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100%
	时效			
	成本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资金使用是否发生重大违规违纪问题	0	0
	生态效益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公众满意度（%）	100%	90%
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2024年度部门预算重点绩效管理项目预期绩效目标申报表

预算单位	珠海市第一中学			
项目类别	部门预算部门职能类	存续状态	经常性	
一级项目名称	教育部门职能类			
二级项目名称	宿舍管理费（行费）			
项目起始年度	2022	项目终止年度	2099	
初审项目分类	项目分类明细			
2024年申报预算金额（元）	1,550,000.00	项目总额（元）	5,350,000.00	
2023年项目预算金额（元）	1,900,000.00	2023年全年支出	1,096,400.00	
2022年项目预算金额（元）	1,900,000.00	2022项目实际使用金额（元）	1,077,600.00	
设立依据及申报理由	根据《关于对市教育局机构编制事项的通知》（珠机编办[2017]151号），我局作为我市主管教育的行政部门，属于典型的“小机关、大系统”，承担着全市普通高中、职业中学、义务教育、学前教育管理工作，统筹特殊教育、民族教育、民办教育工作，并协助市政府对高校进行统筹管理。我局对上承接省教育厅、市委市政府下达的各项任务，同级对接我市各相关职能部门，对下管理全市580余所中小学（幼儿园）。			
项目概述	财局关于教育收费收入实行财政专户管理的相关规定，专户内经费可用于弥补学校经费不足			
总体绩效目标：	为了保障学校运作，预计开展财政专户返拨款项用于宿舍管理补助。			
2024年度绩效目标：	为了保障学校运作，预计开展财政专户返拨款项用于宿舍管理补助。			
2024年度指标名称		实施周期指标值	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	年终任务完成进度	100%	90%
		年终任务完成进度	100%	90%
	质量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100%
	时效 成本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资金使用是否发生重大违规违纪问题	0	0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公众满意度（%）	100%	90%
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2024年度部门预算重点绩效管理项目预期绩效目标申报表

预算单位	珠海市第二中学			
项目类别	部门预算部门职能类	存续状态	经常性	
一级项目名称	教育部门职能类			
二级项目名称	教材教辅（行费）			
项目起始年度	2024	项目终止年度	2099	
初审项目分类		项目分类明细		
2024年申报预算金额（元）	3,800,000.00	项目总额（元）	7,300,000.00	
2023年项目预算金额（元）	3,800,000.00	2023年全年支出	3,799,913.83	
2022年项目预算金额（元）	5,300,000.00	2022项目实际使用金额（元）	5,443,018.59	
设立依据及申报理由	本项目用于支付全体师生当年购买或订购的教材教辅资料，试卷等费用			
项目概述	本项目用于支付全体师生当年购买或订购的教材教辅资料，试卷等费用			
总体绩效目标：	中小学教科书配套、供中小學生使用的各种学习辅导、考试辅导等方面的课本资料费以及试卷费等			
2024年度绩效目标：	中小学教科书配套、供中小學生使用的各种学习辅导、考试辅导等方面的课本资料费以及试卷费等			
	2024年度指标名称	实施周期指标值	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	年终任务完成进度	100%	
	质量			
	时效	资金支出进度（%）	100%	100%
		项目完成的及时性	100%	100%
	成本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使用群众满意度	>=95%	
		群众满意度 >=95%	>=95%	
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2024年度部门预算重点绩效管理项目预期绩效目标申报表

预算单位	珠海市第二中学			
项目类别	部门预算部门职能类	存续状态	经常性	
一级项目名称	教育部门职能类			
二级项目名称	宿舍管理费（行费）			
项目起始年度	2024	项目终止年度	2099	
初审项目分类	项目分类明细			
2024年申报预算金额（元）	1,060,000.00	项目总额（元）	2,120,000.00	
2023年项目预算金额（元）	1,060,000.00	2023年全年支出	1,060,000.00	
2022年项目预算金额（元）	944,240.00	2022项目实际使用金额（元）	944,240.00	
设立依据及申报理由	为了维护学校正常运行，因我校为寄宿制学校，学生在校期间，我校必须有老师上晚修或宿舍值夜班，特设立此项目。			
项目概述	为了维护学校正常运行，因我校为寄宿制学校，学生在校期间，我校必须有老师上晚修或宿舍值夜班，特设立此项目。			
总体绩效目标：	为了维护学校正常运行，因我校为寄宿制学校，学生在校期间，我校必须有老师上晚修或宿舍值夜班，特设立此项目。			
2024年度绩效目标：	为了维护学校正常运行，因我校为寄宿制学校，学生在校期间，我校必须有老师上晚修或宿舍值夜班，特设立此项目。			
	2024年度指标名称	实施周期指标值	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	年终任务完成进度	100%	
	质量			
	时效	项目完成的及时性	100%	100%
		资金支出进度（%）	100%	100%
成本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辅助人员队伍稳定性	100%考勤签到	100%考勤签到
		保障业务工作开展	全年0拖欠，100%支付率	全年0拖欠，100%支付率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			
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2024年度部门预算重点绩效管理项目预期绩效目标申报表

预算单位	珠海市第三中学		
项目类别	部门预算部门职能类	存续状态	经常性
一级项目名称	教育部门职能类		
二级项目名称	教材教辅费（行费）		
项目起始年度	2022	项目终止年度	2099
初审项目分类	项目分类明细		
2024年申报预算金额（元）	2,250,000.00	项目总额（元）	5,338,800.00
2023年项目预算金额（元）	2,361,600.00	2023年全年支出	2,361,600.00
2022年项目预算金额（元）	1,900,000.00	2022项目实际使用金额（元）	1,900,000.00
设立依据及申报理由	按省市文件关于征订教材教辅及书报杂志资料的要求，参照上一年度支出情况，严格按照上级部门的要求，科学合理地制定教材教辅费预算，确保教育教学活动的顺利进行，促进学生全面发展。为了保障学校运作，预计开展购买教材教辅，以便给学生提供更好的教学资源。教材与教辅资料作为教学活动的重要载体，对于提升教学质量、促进学生全面发展具有不可替代的作用。		
项目概述	该项目为珠海市第三中学每年订购的教材教辅资料以及书报杂志资料等，本项预算申请263.60万元，2025年教辅教材预测支出340万，其中行费安排263.60万元，其余资金缺口在公用经费中安排支出。具体情况如下：预计我校2025年9月在校学生2400人，每人每年教材教辅费1000元，约240万元。另支付2023年及2024年书店欠款100万元。		
总体绩效目标：	为了学校教育教学工作的正常开展，学校为学生购买教辅教材资料，保障学生正常学习，为学校教学育人做出贡献。		
2024年度绩效目标：	年终任务完成进度>95%，当年资金使用完成率>95%，任务完成率>95%，项目完成的及时性，服务对象满意率(>95%，学校年度工作任务完成率（%）>95%，当年资金使用完成率>95%，十二年免费教育政策覆盖率（%）>95%，提高教学水平，为了学校教育教学工作的正常开展，学校为学生购买教辅教材资料，保障学生正常学习，为学校教学育人做出贡献。		
2024年度指标名称		实施周期指标值	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	年终任务完成进度	>95%
	质量	学校年度工作任务完成率（%）	>95%
	时效	当年资金使用完成率	>95%
		任务完成率	>95%
	成本	项目完成的及时性	及时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提高教学水平	提高教学水平
	社会效益	十二年免费教育政策覆盖率（%）	>95%
	生态效益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率（%）	>95%
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2024年度部门预算重点绩效管理项目预期绩效目标申报表

预算单位	珠海市第四中学		
项目类别	部门预算部门职能类	存续状态	经常性
一级项目名称	教育部门职能类		
二级项目名称	西藏班学生伙食费		
项目起始年度	2022	项目终止年度	2099
初审项目分类	单列支出	项目分类明细	落实市委市政府重大决策部署的经常性支出
2024年申报预算金额(元)	2,040,000.00	项目总额(元)	9,270,000.00
2023年项目预算金额(元)	2,070,000.00	2023年全年支出	2070000
2022年项目预算金额(元)	2200000	2022项目实际使用金额(元)	1850000
设立依据及申报理由	根据关于广东省珠海市援助西藏办学的建议(修订稿)中规定生均经费按照教民厅【2010】10号文件精神,学生学习、生活(包括伙食费、装备费、校服费、假期活动费、公杂费)和医疗等费用。		
项目概述	西藏班学生现在在校生为259名,用于支付西藏班学生伙食原料购置、煤气、牛奶、水果等生活费用开支。1、一日三餐。2、节假日进行围餐。		
总体绩效目标:	为了西藏班学生伙食原料购置、煤气等生活费用开支。预计西藏班学生一日三餐,节假日进行围餐。预计达到解决西藏班学生在校日常伙食费的目的。		
2024年度绩效目标:	为了西藏班学生伙食原料购置、煤气等生活费用开支。预计西藏班学生一日三餐,节假日进行围餐。预计达到解决西藏班学生在校日常伙食费的目的。		
	2024年度指标名称	实施周期指标值	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	西藏班学生受益人数	259人
	质量		
	时效		
	成本	西藏班学生生均经费	1.8万元/人/年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西藏班学生伙食保障,满足其就餐需要,保证其生活质量。	满足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对西藏民族班可持续影响	可以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西藏学生、家长满意度	≥90%
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2024年度部门预算重点绩效管理项目预期绩效目标申报表

预算单位	珠海市实验中学		
项目类别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存续状态	阶段性
一级项目名称	粤财科教〔2023〕226号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广东省内地民族班办学学校省级补助资金（珠海市实验中学）		
二级项目名称	粤财科教〔2023〕226号提前下达2024年内地民族班（学生）省级补助资金-市实验中学		
项目起始年度	2024	项目终止年度	2024
初审项目分类		项目分类明细	
2024年申报预算金额（元）	1,318,800.00	项目总额（元）	1,318,800.00
2023年项目预算金额（元）	0.00	2023年全年支出	0.00
2022年项目预算金额（元）	0.00	2022项目实际使用金额（元）	0.00
设立依据及申报理由	根据《广东省内地民族班省级补助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粤财教〔2014〕49号）、《广东省教育厅关于做好内地西藏新疆中职班应届毕业生升入高职院校有关工作的通知》（粤教考函〔2015〕18号）等文件要求，省财政每年安排内地民族班省级补助专项资金，用于内地民族班建设。		
项目概述	根据《广东省内地民族班省级补助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粤财教〔2014〕49号）、《广东省教育厅关于做好内地西藏新疆中职班应届毕业生升入高职院校有关工作的通知》（粤教考函〔2015〕18号）等文件要求，省财政每年安排内地民族班省级补助专项资金，用于内地民族班建设。		
总体绩效目标：	通过资金补助，进一步改善办学条件，提高办学质量，应对突发事件建立维稳机制和防治重大疾病；提升内地新疆班教育服务管理水平，以促进我省内地民族班办学学校的持续健康发展。		
2024年度绩效目标：	1. 通过内地民族班办学经费，进一步改善办学条件，提高内地民族班学校办学质量，提升内地民族班教育服务管理水平；2. 对突发事件应急维稳处置和重大疾病救治等其他特别需要的费用进行补助，以有效应对突发事件和防治重大疾病，建立维稳机制；3. 进一步推进混宿混教，促进民族交流交往交融。		
	2024年度指标名称	实施周期指标值	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	到位及时率（%）	100%
	质量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	资金支付的时效性	及时
	成本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内地民族班办学质量	进一步提升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内地民族班学生满意度（%）	>98%
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2024年度部门预算重点绩效管理项目预期绩效目标申报表

预算单位	珠海市实验中学			
项目类别	部门预算部门职能类	存续状态	经常性	
一级项目名称	教育部门职能类			
二级项目名称	新疆班学生生活费			
项目起始年度	2022	项目终止年度	2099	
初审项目分类	单列支出	项目分类明细	落实市委市政府重大决策部署的经常性支出	
2024年申报预算金额(元)	3,550,000.00	项目总额(元)	15,811,200.00	
2023年项目预算金额(元)	3,200,000.00	2023年全年支出	3,200,000.00	
2022年项目预算金额(元)	5,060,000.00	2022项目实际使用金额(元)	5,053,578.49	
设立依据及申报理由	用于新疆班学生全年生活费用, 我校新疆学生分别来自新疆维吾尔、回、哈萨克、蒙古、达斡尔、汉族等17个民族, 全年除暑假回家2个月外(高三8月回校补课), 学生其他时间都在学校, 需提供一日三餐饮食。			
项目概述	用于新疆班学生2025年全年生活费用, 我校新疆班现有468名学生, 分别来自新疆维吾尔、回、哈萨克、蒙古、达斡尔、汉族等17个民族, 全年除暑假回家2个月外(高三8月回校补课), 学生其他时间都在学校, 需提供一日三餐饮食。			
总体绩效目标:	为了新疆学生全年生活需要, 预计开展青菜副食品和牛羊肉采购工作, 预计达到解决学生生活吃饭问题的目的。			
2024年度绩效目标:	为新疆班466名学生提供一日三餐饮食, 开展青菜副食品和牛羊肉采购工作, 解决学生生活吃饭问题。			
2024年度指标名称		实施周期指标值	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	年终任务完成进度	100%	100%
		食堂供餐量	满足新疆学生466人一日三餐的需求	满足新疆学生466人一日三餐的需求
	质量	食堂供餐品质	良好	良好
		伙食配送、食堂运营服务及时性	食堂运营服务及时	食堂运营服务及时
	成本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新疆班学生伙食保障, 满足其就餐需求, 保证生活质量情况	保障新疆学生良好品质的就餐	保障新疆学生良好品质的就餐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食堂供餐服务满意度	>96%	>96%
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2024年度部门预算重点绩效管理项目预期绩效目标申报表

预算单位	珠海市实验中学		
项目类别	部门预算部门职能类	存续状态	经常性
一级项目名称	教育部门职能类		
二级项目名称	宿舍管理费（行费）		
项目起始年度	2024	项目终止年度	2099
初审项目分类	项目分类明细		
2024年申报预算金额（元）	1,120,000.00	项目总额（元）	2,240,000.00
2023年项目预算金额（元）	0.00	2023年全年支出	0.00
2022年项目预算金额（元）	0.00	2022项目实际使用金额（元）	0.00
设立依据及申报理由	主要用于高一、高二、高三教职工住宿生晚修管理费用，确保在校学生安全。		
项目概述	用于高一、高二、高三教职工住宿生晚修管理费用，确保在校学生安全。		
总体绩效目标：	为了确保在校学生安全，预计开展住宿生晚修管理工作，预计达到规范校园管理，保证在校住宿生安全的目的。		
2024年度绩效目标：	为了在校学生安全，预计开展高一、高二、高三每晚晚修安排教职人员值班管理工作，预期达到规范校园管理，保证在校住宿生安全。		
	2024年度指标名称	实施周期指标值	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	宿舍管理人数	3000
	质量		3000
	时效	项目完成时间	2024年12月完成
	成本	项目实施	项目实施遵循节约成本原则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项目实施遵循节约成本原则
	社会效益	学校运行保障能力	确保学校教育教学工作正常有序开展
	生态效益		确保学校教育教学工作正常有序开展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6%
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2024年度部门预算重点绩效管理项目预期绩效目标申报表

预算单位	珠海市实验中学		
项目类别	部门预算部门职能类	存续状态	经常性
一级项目名称	教育部门职能类		
二级项目名称	教材教辅费（行费）		
项目起始年度	2024	项目终止年度	2099
初审项目分类	项目分类明细		
2024年申报预算金额（元）	3,100,000.00	项目总额（元）	6,100,000.00
2023年项目预算金额（元）	0.00	2023年全年支出	0.00
2022年项目预算金额（元）	0.00	2022项目实际使用金额（元）	0.00
设立依据及申报理由	为了学生学习需要及正常开展教学工作，采购学生全年教材教辅款及专用学习资料费用。		
项目概述	学生学习需要及正常开展教学工作，采购学生全年教材教辅款及专用学习资料费用。		
总体绩效目标：	为了学生学习，预计开展学生教材资料采购工作，工作内容包括购买教材教辅学习资料，预计达到新疆学生完成高中阶段学习目的。		
2024年度绩效目标：	为了学生学习需要，开展采购学生教材教辅学习资料工作，预期达到完成高中阶段学习目的。		
	2024年度指标名称	实施周期指标值	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	学生教材覆盖率	100%
	质量	验收合格率100%	100%
	时效	完成项目及时率	100%
	成本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保障师生教材图书需求	100%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	师生满意程度	>95%
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2024年度部门预算重点绩效管理项目预期绩效目标申报表

预算单位	珠海市第一中等职业学校			
项目类别	部门预算部门职能类	存续状态	经常性	
一级项目名称	教育部门职能类			
二级项目名称	教材教辅经费（行费）			
项目起始年度	2022	项目终止年度	2099	
初审项目分类	项目分类明细			
2024年申报预算金额（元）	2,840,000.00	项目总额（元）	10,970,000.00	
2023年项目预算金额（元）	0.00	2023年全年支出	0.00	
2022年项目预算金额（元）	1,330,000.00	2022项目实际使用金额（元）	1,330,000.00	
设立依据及申报理由	两校区教材教辅资料采购；教学用参考书；图书馆馆藏书、电子书等。			
项目概述	两校区教材教辅资料采购；教学用参考书；图书馆馆藏书、电子书等。			
总体绩效目标：	教材、教师、学生是学校课堂教学活动的三种基本要求，也是教学质量生成的三种基本要素。其中教材是学科知识的精华、智慧的结晶，是教师执教的依据，也是学生学习的依据。为了确保珠海市第一中等职业学校约6000名学生在日常课堂教学活动中的教材使用需求，预计采购教科书、教学参考书、电子书及图书馆馆藏书。此项目实施后，确保了学校日常的课堂教学活动和学生课余学习的正常开展。			
2024年度绩效目标：	教材、教师、学生是学校课堂教学活动的三种基本要求，也是教学质量生成的三种基本要素。其中教材是学科知识的精华、智慧的结晶，是教师执教的依据，也是学生学习的依据。为了确保珠海市第一中等职业学校约6000名学生在日常课堂教学活动中的教材使用需求，预计采购教科书、教学参考书、电子书及图书馆馆藏书。此项目实施后，确保了学校日常的课堂教学活动和学生课余学习的正常开展。			
	2024年度指标名称	实施周期指标值	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	年终任务完成进度	100%	90%
		学生教材覆盖率	100%	100%
	质量	验收合格率	100%	100%
		及时到位	及时	及时
		成本	经费合理支出	合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保障师生教材图书需求	确保教学活动正常开展	确保教学活动正常开展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			
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2024年度部门预算重点绩效管理项目预期绩效目标申报表

预算单位	珠海市第一中等职业学校			
项目类别	部门预算部门职能类	存续状态	经常性	
一级项目名称	教育部门职能类			
二级项目名称	学生实训耗材费及专用材料费（零星）（十二年免费教育）			
项目起始年度	2023	项目终止年度	2099	
初审项目分类	项目分类明细			
2024年申报预算金额（元）	1,500,000.00	项目总额（元）	3,075,000.00	
2023年项目预算金额（元）	75,000.00	2023年全年支出	75,000.00	
2022年项目预算金额（元）	0.00	2022项目实际使用金额（元）	0.00	
设立依据及申报理由	两校区各专业购实训耗材；课室、学生宿舍及公共场地等购专用材料。			
项目概述	两校区各专业购实训耗材；课室、学生宿舍及公共场地等购专用材料。			
总体绩效目标：	为了切实做好我校2024年各项实践性教学和学生实训，保障我校24个专业方向、6000余学生高质量职业教育实训条件，满足我校100多间实训室全年度30000余课时的日常实践性教学、学生实训练习、社团活动和公共场地的耗材及专用材料需求，预计面向我校设计部、智能部、现代商贸部、旅游部、信息技术部、心华和香华公共实训室等专业部开展116项各种专业课程耗材和专用材料项目采购，预计通过相关实训课程实训性教学和学生实训练习，达到有效促进学生的专业技能和综合实践性能力，使学生能够达到职业教育人才培养目标，达到社会工作岗位的技能要求，实现国家关于职业教育加快高层次人才培养的重要目标。			
2024年度绩效目标：	为了切实做好我校2024年各项实践性教学和学生实训，保障我校24个专业方向、6000余学生高质量职业教育实训条件，满足我校100多间实训室全年度30000余课时的日常实践性教学、学生实训练习、社团活动和公共场地的耗材及专用材料需求，预计面向我校设计部、智能部、现代商贸部、旅游部、信息技术部、心华和香华公共实训室等专业部开展116项各种专业课程耗材和专用材料项目采购，预计通过相关实训课程实训性教学和学生实训练习，达到有效促进学生的专业技能和综合实践性能力，使学生能够达到职业教育人才培养目标，达到社会工作岗位的技能要求，实现国家关于职业教育加快高层次人才培养的重要目标。			
	2024年度指标名称	实施周期指标值	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	实训课学生覆盖率	每周 20次	
	质量	学生专业能力提升率	100% 100%	
	时效	资金支出及时率	100%	100%
		任务完成率	100%	100%
成本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节约耗材成本	明显提升 明显提升	
	社会效益	提高教育教学质量	明显提升 明显提升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受益学生数量	6000多人 6000多人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率（%）	100% 100%	
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2024年度部门预算重点绩效管理项目预期绩效目标申报表

预算单位	珠海市理工职业技术学校			
项目类别	部门预算部门职能类	存续状态	经常性	
一级项目名称	教育部门职能类			
二级项目名称	教学实训及技能竞赛耗材费（中职免学费）			
项目起始年度	2023	项目终止年度	2099	
初审项目分类	刚性支出	项目分类明细	民生项目支出（中央、省定三保口径）	
2024年申报预算金额（元）	1,553,550.00	项目总额（元）	3,330,000.00	
2023年项目预算金额（元）	1,680,000.00	2023年全年支出	1,674,629.15	
2022年项目预算金额（元）	0.00	2022项目实际使用金额（元）	0.00	
设立依据及申报理由	教学实训及技能竞赛耗材费用于各专业学生在实训学习及竞赛训练过程中需要使用的各类耗材，如汽修修理配件、喷漆的油漆、电气专业的元件、线缆，美术专业画笔颜料、计算机专业设备损耗更新等费用，通过该项目，保障学校日常教学工作的正常开展。			
项目概述	实训及技能竞赛耗材费用于各专业学生在实训学习及竞赛训练过程中需要使用的各类耗材，如汽修修理配件、喷漆的油漆、电气专业的元件、线缆，美术专业画笔颜料、计算机专业设备损耗更新等费用。			
总体绩效目标：	为了能保障实训及竞赛教学的正常开展，要进行全校三个校区汽车、电气、物流、艺术、计算机、经贸等实训及竞赛耗材的购买，使全校6000余学生能顺利进行实训学习。			
2024年度绩效目标：	通过2024年上半年采购，保障2023-2024学年第二学期全校实训及竞赛课程教学的顺利开展。通过2024年下半年采购，保障2024-2025学年第一学期全校实训及竞赛课程教学的顺利开展。			
	2024年度指标名称	实施周期指标值	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	学生竞赛获奖	无	75%
		学期实训人时数	无	≈1200000人时
		到位及时率（%）	无	100%
	质量	验收合格率（%）	无	1
		采购完成时间	无	2024年12月31日
	时效	项目完成的及时性	无	保障课程按时开展
效益指标	成本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提升学科水平	无	明显提升
	生态效益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率（%）	无	≈80%
	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2024年度部门预算重点绩效管理项目预期绩效目标申报表

预算单位	珠海市理工职业技术学校		
项目类别	部门预算部门职能类	存续状态	经常性
一级项目名称	教育部门职能类		
二级项目名称	教材教辅费（行费）		
项目起始年度	2024	项目终止年度	2099
初审项目分类		项目分类明细	
2024年申报预算金额（元）	2,680,000.00	项目总额（元）	4,960,000.00
2023年项目预算金额（元）	2,540,000.00	2023年全年支出	2,529,171.43
2022年项目预算金额（元）	0.00	2022项目实际使用金额（元）	0.00
设立依据及申报理由	1. 职业院校教材管理办法、广东省职业院校教材管理实施细则。 2. 为保证课堂教学质量，需要为全校任课教师和全体学生配足配齐教学用书和教辅用书。		
项目概述	1. 职业院校教材管理办法、广东省职业院校教材管理实施细则。 2. 为保证课堂教学质量，需要为全校任课教师和全体学生配足配齐教学用书和教辅用书。		
总体绩效目标：	为了满足全校师生正常上课的教材教辅书籍资料的需求，特申请开展教材教辅项目，预计满足全校师生教学工作。满足本年度全校师生正常上课的教材教辅书籍资料的需求		
2024年度绩效目标：	为了满足全校师生正常上课的教材教辅书籍资料的需求，特申请开展教材教辅项目，预计满足全校师生教学工作。满足本年度全校师生正常上课的教材教辅书籍资料的需求		
	2024年度指标名称	实施周期指标值	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	学生教材覆盖率	无
		服务人数	≈5400人
	质量	验收合格率（%）	无
	时效	完成时限1	无
	成本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提高教育教学质量	无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		
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2024年度部门预算重点绩效管理项目预期绩效目标申报表

预算单位	珠海市理工职业技术学校			
项目类别	部门预算部门职能类	存续状态	经常性	
一级项目名称	教育部门职能类			
二级项目名称	学生事务经费（十二年免费教育）			
项目起始年度	2023	项目终止年度	2099	
初审项目分类	项目分类明细			
2024年申报预算金额（元）	1,017,800.00	项目总额（元）	4,080,830.00	
2023年项目预算金额（元）	1,480,000.00	2023年全年支出	1,473,397.33	
2022年项目预算金额（元）	1,482,800.00	2022项目实际使用金额（元）	1,482,800.00	
设立依据及申报理由	依据《广东省教育厅转发教育部关于将强学生军事化训练管理工作的通知》、《2017年广东省教育厅关于调整校方责任保险有关工作的通知》、《转发省物价局、教育厅、劳动和社会保障厅、财政厅关于完善我省职业技术教育收费管理政策的通知》、关于印发《珠海市中职学校技能竞赛管理办法》的通知等。			
项目概述	学生事务经费包含：新生军训费、校方责任险保险费、学生大型活动经费、学生技能竞赛（含体育竞赛）费用、退学费、学生竞赛补贴、班级文化建设经费等。			
总体绩效目标：	通过技能竞赛、新生军训、社团训练及展演、校运会、艺术节、科技节、社团节、班级文化建设等各项活动的开展，促使学生的爱国主义、集体主义、竞争意识、团结协作能力、综合素质等可以得到不断提升，不断激励各班级和学生的积极性，从而营造良好的班风、学风，使学校办学的社会效应得到提升。			
2024年度绩效目标：	为了提高中职学生的综合思想素质，学校需要开展各项专题教育活动，让学生在活动中提高思想认识，促使他们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预计开展主要专项德育活动包括：技能竞赛集训、新生军训、社团训练及展演、校运会、艺术节、科技节、社团节、班级文化建设等。通过各项活动的开展，预计学生的爱国主义、集体主义、竞争意识、团结协作能力、综合素质等都可以得到不断提升。			
2024年度指标名称		实施周期指标值	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	学生事务服务人数	无	≈10000人次
		开展主题宣传活动数量	无	每周开展一次
		活动举办数量	无	≈30项
	质量	项目任务完成率	无	100%
		完成时间	无	2024年12月31日
	成本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提高学校教育教学服务质量	无	≈95%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无	≈90%
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2024年度部门预算重点绩效管理项目预期绩效目标申报表

预算单位	珠海市北京师范大学（珠海）附属高级中学		
项目类别	部门预算部门职能类	存续状态	经常性
一级项目名称	教育部门职能类		
二级项目名称	宿舍管理费（行费）		
项目起始年度	2022	项目终止年度	2099
初审项目分类	项目分类明细		
2024年申报预算金额（元）	1,123,200.00	项目总额（元）	4,340,400.00
2023年项目预算金额（元）	1,144,000.00	2023年全年支出	1,120,320.00
2022年项目预算金额（元）	1,150,000.00	2022项目实际使用金额（元）	1,006,400.00
设立依据及申报理由	高一、高二、高三3个年级班级（54个教学班）行政值班及领导宿舍管理人员费用。		
项目概述	我校共有住宿生2600名左右，为保障学生人身安全，需配备54名值夜教师、行政教辅人员。		
总体绩效目标：	我校共有住宿生2600名左右。为保障学生人身安全，需配备56名值夜教师、行政教辅人员，负责学生人身安全和生活保障。		
2024年度绩效目标：	我校共有住宿生2600名左右。为保障学生人身安全，需配备56名值夜教师、行政教辅人员，负责学生人身安全和生活保障。		
2024年度指标名称		实施周期指标值	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	配备宿舍管理人员数量、工作量	54名值夜教师、行政教辅人员，负责学生人身安全和生活保障。按每月约26日计，10个月总工作量需14040次。
	质量	宿舍值班、管理服务情况	值班率95%
	时效	宿舍管理服务开展及时性	1年内，及时
	成本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住宿生安全保障	保障学生在校期间学习生活人身安全
	生态效益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宿舍管理服务满意度	95%
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2024年度部门预算重点绩效管理项目预期绩效目标申报表

预算单位	珠海市北京师范大学（珠海）附属高级中学		
项目类别	部门预算部门职能类	存续状态	经常性
一级项目名称	教育部门职能类		
二级项目名称	新疆班学生食堂供餐项目		
项目起始年度	2023	项目终止年度	2099
初审项目分类	单列支出	项目分类明细	落实市委市政府重大决策部署的经常性支出
2024年申报预算金额（元）	1,772,000.00	项目总额（元）	5,388,000.00
2023年项目预算金额（元）	1,891,000.00	2023年全年支出	1,891,000.00
2022年项目预算金额（元）	0.00	2022项目实际使用金额（元）	0.00
设立依据及申报理由	新疆班学生在校期间日常伙食。我校承担了约226名新疆生教学任务，需保障民族班学生的日常生活所需。		
项目概述	承担了约226名新疆生教学任务，保障民族班学生的日常生活所需，新疆班学生在校期间日常伙食和加餐。		
总体绩效目标：	达到学生满意的餐食品质，符合食品安全，膳食卫生安排合理，保障民族班学生的日常生活所需。		
2024年度绩效目标：	达到学生满意的餐食品质，符合食品安全，膳食卫生安排合理，保障民族班学生的日常生活所需。		
	2024年度指标名称	实施周期指标值	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	食堂供餐量	6万次以上，依据学生实际情况供餐
	质量	食堂供餐品质	达到卫生指标
	时效	伙食配送、食堂运营服务及时性	1年期内，及时
	成本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新疆班学生伙食保障，满足其就餐需求，保证生活质量情况	满足
	生态效益		
可持续发展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食堂供餐服务满意度	95%
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2024年度部门预算重点绩效管理项目预期绩效目标申报表

预算单位	珠海市北京师范大学（珠海）附属高级中学		
项目类别	部门预算部门职能类	存续状态	经常性
一级项目名称	教育部门职能类		
二级项目名称	教材教辅费（行费）		
项目起始年度	2022	项目终止年度	2099
初审项目分类	项目分类明细		
2024年申报预算金额（元）	2,349,500.00	项目总额（元）	9,337,900.00
2023年项目预算金额（元）	2,465,700.00	2023年全年支出	2,383,981.07
2022年项目预算金额（元）	782,000.00	2022项目实际使用金额（元）	766,021.32
设立依据及申报理由	广东省教育厅关于中小学教学用书有关事项及目录征订工作通知；教育部印发《中小学图书馆（室）规程》。学生、教师使用的教学用书征订；报刊采购。 根据省教育厅教材教辅征订通知，为全校约2600多名学生（其中226名新疆生）购买学生教材、教辅资料、书籍、报刊及学习材料等，确保完成教学大纲任务。		
项目概述	学生、教师使用的教学用书征订；报刊采购。保障学校226名新疆生的教育教学与日常生活所需，完成新疆及广东两省教育厅布置的新疆班学生培养任务，确保新疆班学生顺利完成高中学业。 根据省教育厅教材教辅征订通知，为全校约2600多名学生（其中226名新疆生）购买学生教材、教辅资料、书籍、报刊及学习材料等，确保完成教学大纲任务。		
总体绩效目标：	根据教育教学实际需求，为每位师生配备相应配套教学用书；按照图书馆规程的标准配备图书、报刊。		
2024年度绩效目标：	根据教育教学实际需求，为每位师生配备相应配套教学用书；按照图书馆规程的标准配备图书、报刊。		
	2024年度指标名称		实施周期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	受益学生人数	满足在校2641名学生（其中229名新疆班学生）教材用书、图书阅览等需求。
	质量	图书质量合格率	100%
	时效	图书购置及时性	1年内，及时
	成本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保障师生教材等用书需求	解决师生教学用书使用需求；改善师生阅览、学习条件。
	生态效益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图书使用者满意度	95%
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2024年度部门预算重点绩效管理项目预期绩效目标申报表

预算单位	珠海市斗门第一中学		
项目类别	部门预算部门职能类	存续状态	经常性
一级项目名称	教育部门职能类		
二级项目名称	宿舍管理费（行费）		
项目起始年度	2024	项目终止年度	2099
初审项目分类	项目分类明细		
2024年申报预算金额（元）	1,000,000.00	项目总额（元）	2,000,000.00
2023年项目预算金额（元）	0.00	2023年全年支出	0.00
2022年项目预算金额（元）	0.00	2022项目实际使用金额（元）	0.00
设立依据及申报理由	根据珠海市审计局关于《关于征求解决公办普通高中教师辅导学生和晚自修管理补助发放有关意见的函》的复函（珠审函[2012]3号）。我校现有72个班，按每班每晚1个教师和4个行政值班。		
项目概述	主要用于教职工住宿生晚修管理等，每人每天80元。		
总体绩效目标：	我校共有住宿生3300名左右，72个班级，每晚配备76名教师、行政人员值班辅导，这样既可以保障学生人身安全和生活保障，也有利于提高学生的学习效率及调动学生的学习积极性。		
2024年度绩效目标：	我校共有住宿生3300名左右，72个班级，每晚配备76名教师、行政人员值班辅导，这样既可以保障学生人身安全和生活保障，也有利于提高学生的学习效率及调动学生的学习积极性。		
	2024年度指标名称	实施周期指标值	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	宿舍管理人数	≥3300人
	质量	宿舍值班、管理服务质量情况	老师值班出勤率100%
	时效	工作任务完成及时性	及时
	成本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住宿生安全保障	保障学生在校期间学习生活安全
		对受辅导学生的影响	提高学生的学习效率及调动学生学习的积极性
生态效益			
可持续性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家长满意度（%）	≥95%
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2024年度部门预算重点绩效管理项目预期绩效目标申报表

预算单位	珠海市斗门第一中学		
项目类别	部门预算部门职能类	存续状态	经常性
一级项目名称	教育部门职能类		
二级项目名称	教材教辅费、图书（行费）		
项目起始年度	2024	项目终止年度	2099
初审项目分类		项目分类明细	
2024年申报预算金额（元）	3,500,000.00	项目总额（元）	7,500,000.00
2023年项目预算金额（元）	0.00	2023年全年支出	0.00
2022年项目预算金额（元）	0.00	2022项目实际使用金额（元）	0.00
设立依据及申报理由	根据广东省教育厅每年下发的关于做好春、秋季中小学教学用书征订工作的通知，。我校征订学生、教师使用的教学用书；采购试卷等，确保完成教学大纲任务。		
项目概述	主要用于教科书、教辅、试卷和学习相关的印刷费等。		
总体绩效目标：	根据教育教学实际需求及适应高中教育改革与发展的需要，为每位师生配备相应配套教学用书和订购试卷；按照图书馆规程的标准配备图书、报刊，可以提高我校教育教学质量，丰富师生的课余文化生活，增强学校的办学效率。		
2024年度绩效目标：	根据教育教学实际需求及适应高中教育改革与发展的需要，为每位师生配备相应配套教学用书和订购试卷；按照图书馆规程的标准配备图书、报刊，可以提高我校教育教学质量，丰富师生的课余文化生活，增强学校的办学效率。		
	2024年度指标名称		实施周期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	教材教辅需求人数	约3800人
	质量	货物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	工作任务完成及时性	采购及下发书籍及时
	成本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保障师生教材图书需求	拓宽书籍类型，覆盖到所有师生
	生态效益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家长满意度（%）	≥95%
	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2024年度部门预算重点绩效管理项目预期绩效目标申报表

预算单位	珠海市和风中学		
项目类别	部门预算部门职能类	存续状态	经常性
一级项目名称	教育部门职能类		
二级项目名称	教材教辅费（行费）		
项目起始年度	2022	项目终止年度	2099
初审项目分类	项目分类明细		
2024年申报预算金额（元）	2,510,400.00	项目总额（元）	11,190,400.00
2023年项目预算金额（元）	3,020,000.00	2023年全年支出	3,020,000.00
2022年项目预算金额（元）	3,020,000.00	2022项目实际使用金额（元）	3,020,000.00
设立依据及申报理由	根据国家和省委、省政府出台的政策文件、决策部署，按我校实有学生人数必要性、可行性、合理性需要征订教材教辅等资料。		
项目概述	根据国家和省委、省政府出台的政策文件、决策部署，按我校实有学生人数必要性、可行性、合理性需要征订教材教辅等资料。		
总体绩效目标：	我校现有学生2200人，按新高考教学，预期开展购置一批教材教辅、校本教材、各科中学生报、高考各阶段模拟试卷、押卷等试卷费、期末考试试卷费（珠海市统一印刷）、答题卷、高考招生用书和印刷一批特殊的校本教材，确保每学生正常学习需求。		
2024年度绩效目标：	我校现有学生2200人，按新高考教学，预期开展购置一批教材教辅、校本教材、各科中学生报、高考各阶段模拟试卷、押卷等试卷费、期末考试试卷费（珠海市统一印刷）、答题卷、高考招生用书和印刷一批特殊的校本教材，确保每学生正常学习需求。		
2024年度指标名称		实施周期指标值	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	年终任务完成进度	100%
	质量		90%
	时效	项目完成的及时性	项目完成及时
	成本	资金支付及时性	资金支付及时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满意率-满意率	达98%
	生态效益		达98%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率(%)	达95%
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2024年度部门预算重点绩效管理项目预期绩效目标申报表

预算单位	珠海市田家炳中学		
项目类别	部门预算部门职能类	存续状态	经常性
一级项目名称	教育部门职能类		
二级项目名称	教材教辅费（行费）		
项目起始年度	2022	项目终止年度	2099
初审项目分类		项目分类明细	
2024年申报预算金额（元）	2,400,000.00	项目总额（元）	8,300,000.00
2023年项目预算金额（元）	1,450,000.00	2023年全年支出	1,450,000.00
2022年项目预算金额（元）	1,200,000.00	2022项目实际使用金额（元）	1,199,762.93
设立依据及申报理由	主要用于支付2025学年学校老师及学生的教材教辅、校本教材费用；学校现有独立图书馆，现需购置一批图书。		
项目概述	主要用于学校老师及学生的教材教辅、校本教材、图书馆图书等费用。		
总体绩效目标：	为规范我校教材教辅资料管理工作，根据相关文件规定，结合学校实际，确保课前到书，人手一册，预计尽可能的满足教学工作，达到学校日常教学工作顺利开展。		
2024年度绩效目标：	为规范我校教材教辅资料管理工作，根据相关文件规定，结合学校实际，确保课前到书，人手一册，预计尽可能的满足教学工作，达到学校日常教学工作顺利开展。		
	2024年度指标名称	实施周期指标值	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	年终任务完成进度	100%
	质量	验收合格率、达标率	100%
	时效	工作任务完成及时性	及时
	成本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师生、家长满意度	≥95
	生态效益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率（%）	≥95
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2024年度部门预算重点绩效管理项目预期绩效目标申报表

预算单位	珠海市第一中学平沙校区		
项目类别	部门预算部门职能类	存续状态	经常性
一级项目名称	教育部门职能类		
二级项目名称	物业管理费(十二年免费教育)		
项目起始年度	2023	项目终止年度	2099
初审项目分类	项目分类明细		
2024年申报预算金额(元)	2,870,000.00	项目总额(元)	9,217,200.00
2023年项目预算金额(元)	2,913,528.00	2023年全年支出	2,913,528.00
2022年项目预算金额(元)	0.00	2022项目实际使用金额(元)	0.00
设立依据及申报理由	根据《市级行政事业单位公共物业出租管理暂行办法》学校因业务发展和维护自身利益的需要,需要物业公司管理学校围墙范围内的室内外卫生管理、公共设施设备的日常维修、保养和管理、学校围墙范围内的治安秩序、交通秩序、停车管理及消防值班等安全保卫工作、学校宿舍管理规定管理学生宿舍等工作。		
项目概述	根据《市级行政事业单位公共物业出租管理暂行办法》学校因业务发展和维护自身利益的需要,需要物业公司管理学校围墙范围内的室内外卫生管理、公共设施设备的日常维修、保养和管理、学校围墙范围内的治安秩序、交通秩序、停车管理及消防值班等安全保卫工作、学校宿舍管理规定管理学生宿舍等工作。		
总体绩效目标:	根据《市级行政事业单位公共物业出租管理暂行办法》学校因业务发展和维护自身利益的需要,需要物业公司管理学校围墙范围内的室内外卫生管理、公共设施设备的日常维修、保养和管理、学校围墙范围内的治安秩序、交通秩序、停车管理及消防值班等安全保卫工作、学校宿舍管理规定管理学生宿舍等工作。		
2024年度绩效目标:	根据《市级行政事业单位公共物业出租管理暂行办法》学校因业务发展和维护自身利益的需要,需要物业公司管理学校围墙范围内的室内外卫生管理、公共设施设备的日常维修、保养和管理、学校围墙范围内的治安秩序、交通秩序、停车管理及消防值班等安全保卫工作、学校宿舍管理规定管理学生宿舍等工作。		
	2024年度指标名称	实施周期指标值	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		
	质量		
	时效	项目完成时间	项目起始时间: 2023年1月,项目终止时间: 2023年12月
	成本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不产生直接经济效益	不产生直接经济效益,项目实施后,减轻学校负担。
	社会效益	学校运行保障能力	学校物业服务是学校必须开展的专项性业务,有效的保障学校师生有一个安全健康的生活与学习环境。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改善办学环境,提高学校竞争力,延续可持续发展目标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学校满意度	学校物业服务是学校必须开展的专项性业务,学校对物业公司的工作比较满意。
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2024年度部门预算重点绩效管理项目预期绩效目标申报表

预算单位	珠海市第一中学平沙校区		
项目类别	部门预算部门职能类	存续状态	经常性
一级项目名称	教育部门职能类		
二级项目名称	教材教辅费(行费)		
项目起始年度	2024	项目终止年度	2099
初审项目分类	项目分类明细		
2024年申报预算金额(元)	2,093,000.00	项目总额(元)	5,253,000.00
2023年项目预算金额(元)	0.00	2023年全年支出	0.00
2022年项目预算金额(元)	0.00	2022项目实际使用金额(元)	0.00
设立依据及申报理由	根据广东省财政厅、省教育厅《关于提高城乡免费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标准的通知》(粤财教〔2013〕28号)、《关于调整完善城乡免费义务教育政策的通知》(粤财教〔2012〕94号)等文件规定。		
项目概述	保障学生接受高中教育,使得课本、作业本按时、按量、按质、发放到每一位学生手中,每位学生做到“课前有书,人手一册”。		
总体绩效目标:	学校全面贯彻落实党的教育方针,开拓创新、五育并举,我们以德育为引领,智育为主体,以体育和美育、劳育为重要内容,不断充实、丰富学校办学内涵,让学生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		
2024年度绩效目标:	在市一中本部优质资源和管理经验的共享中,在“用美的教育造就美的新人”教育理念引领下,学校构建以“涵容养量,沉潜蓄势”为核心的文化积淀渐入佳境,落实因材施教,有教无类的教育实践,构建主动、互动、灵动的教学模式。		
	2024年度指标名称	实施周期指标值	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	安排所需人数的学生	2023年学生人数2667人,2024年学生人数增加到2806人.
		学生教材覆盖率	学生教材覆盖率100%
	质量		
	时效		
	成本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促进学生成长成才	对学生进行德、智、体、美、劳等诸方面进行系统的教育、训练和培养,使其顺利完成学习任务。
		学生综合素质	坚持育人为本,德育为先;引领学生学会学习,努力提高学生的学习兴趣,鼓励学生的批判思维和创新精神的培养;树立健康第一的思想,不断增强学生的体质,培养学生积极向上的健康心态,养成健康人格;提高学生的审美能力和艺术修养;加强劳动教育,培养学生劳动技能和社会实践能力。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促进学生全面发展	学校全面贯彻落实党的教育方针,开拓创新、五育并举,我们以德育为引领,智育为主体,以体育和美育、劳育为重要内容,不断充实、丰富学校办学内涵,让学生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	学校坚持育人为本、德育为先,把立德树人作为学校教育的根本任务。学校格外注重培养全面发展的学生,积极加强素质教育,坚决落实“双减”政策,减轻学生负担。开展促进学生全面发展与健康成长,开展十佳学生评选,培养学生做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成为对社会有用的人,成为国之栋梁。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高中学生满意度	学校多元特色办学的教学管理和办学质量得到了教育系统、家长学生和社会各界的高度认可、广泛好评。
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2024年度部门预算重点绩效管理项目预期绩效目标申报表

预算单位	珠海市广东实验中学金湾学校		
项目类别	部门预算部门职能类	存续状态	经常性
一级项目名称	教育部门职能类		
二级项目名称	合作办学费		
项目起始年度	2022	项目终止年度	2099
初审项目分类	单列支出	项目分类明细	落实市委市政府重大决策部署的经常性支出
2024年申报预算金额(元)	5,015,520.00	项目总额(元)	20,062,080.00
2023年项目预算金额(元)	5,015,520.00	2023年全年支出	5,015,520.00
2022年项目预算金额(元)	5,015,520.00	2022项目实际使用金额(元)	5,015,520.00
设立依据及申报理由	用于支付珠海市人民政府与广东实验中学签订的合作办学协议约定的合作办学费用。		
项目概述	按《珠海市人民政府与广东实验中学合作办学协议》协议约定，每三年为一周期，考评达合格标准或以上，每个周期逐级增加8%，以前一级基数逐级累计增加。2016-2018为第一期，费用是430万元，2019-2021为第二期，费用是：430万+(430万*8%)=464.4万元。2022-2024年为第三期费用：464.4万+(464.4万*8%)=501.552万元。		
总体绩效目标：	保障学校与广东实验中学合作办学正常进行，引入广东实验中学优质教育资源，教学理念，提高教师队伍素质，提升教育教学质量。全面推进素质教育，充分发挥省实教育理念、办学优势和管理经验，利用品牌和教学管理团队，创办一所高质量、有特色、多元发展的现代化高级中学，满足群众对优质教育资源的需求。		
2024年度绩效目标：	引入广东实验中学优质教育资源，教学理念，提高教师队伍素质，提升教育教学质量，全面推进素质教育，充分发挥省实教育理念、办学优势和管理经验，利用品牌和教学管理团队，创办一所高质量、有特色、多元发展的现代化高级中学，满足群众对优质教育资源的需求。通过双方共同努力，学校要取得明显的办学成效和良好的社会声誉，教育教学质量达到珠海市国家级示范性普通高中前列，成为珠海市教育改革创新基地、教育科研实验基地。		
	2024年度指标名称	实施周期指标值	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	年终任务完成进度	100%
	质量	完成率	1
	时效	任务完成及时性	及时
	成本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收益学生人数	>2500人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	满意度	满意
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2024年度部门预算重点绩效管理项目预期绩效目标申报表

预算单位	珠海市广东实验中学金湾学校		
项目类别	部门预算部门职能类	存续状态	经常性
一级项目名称	教育部门职能类		
二级项目名称	物业管理费（行费）		
项目起始年度	2024	项目终止年度	2099
初审项目分类	项目分类明细		
2024年申报预算金额（元）	1,570,000.00	项目总额（元）	4,820,000.00
2023年项目预算金额（元）	0.00	2023年全年支出	0.00
2022年项目预算金额（元）	0.00	2022项目实际使用金额（元）	0.00
设立依据及申报理由	用于支付学校办公场所建筑物门窗保养维护、保洁、保安、园林绿化养护等物业管理费用、聘请特保费用、垃圾清运费、污物垃圾处理、排污管疏通、通厕、校园消杀、灭四害、灭红火蚁、白蚁、校园内设施设备零星维修维护费用等，如不足由公用经费补充。		
项目概述	用于支付学校办公场所建筑物门窗保养维护、保洁、保安、园林绿化养护等物业管理费用、聘请特保费用、垃圾清运费、污物垃圾处理、排污管疏通、通厕、校园消杀、灭四害、灭红火蚁、白蚁、校园内设施设备零星维修维护费用等，如不足由公用经费补充。		
总体绩效目标：	用于支付学校办公场所建筑物门窗保养维护、保洁、保安、园林绿化养护等物业管理费用、聘请特保费用、垃圾清运费、污物垃圾处理、排污管疏通、通厕、校园消杀、灭四害、灭红火蚁、白蚁等费用。		
2024年度绩效目标：	用于支付学校办公场所建筑物门窗保养维护、保洁、保安、园林绿化养护等物业管理费用、聘请特保费用、垃圾清运费、污物垃圾处理、排污管疏通、通厕、校园消杀、灭四害、灭红火蚁、白蚁等费用。		
	2024年度指标名称	实施周期指标值	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		
	质量	完成率	达到≥95%
	时效	任务完成及时性	达到≥95%
	成本	预算控制率	在预算控制范围内，达到≥9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校内文化氛围	校内文化氛围浓郁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公众满意度（%）	≥95%
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2024年度部门预算重点绩效管理项目预期绩效目标申报表

预算单位	珠海市广东实验中学金湾学校		
项目类别	部门预算部门职能类	存续状态	经常性
一级项目名称	教育部门职能类		
二级项目名称	教材教辅费（行费）		
项目起始年度	2024	项目终止年度	2099
初审项目分类	项目分类明细		
2024年申报预算金额（元）	2,560,000.00	项目总额（元）	5,589,960.00
2023年项目预算金额（元）	0.00	2023年全年支出	0.00
2022年项目预算金额（元）	0.00	2022项目实际使用金额（元）	0.00
设立依据及申报理由	用于支付学校教材教辅、试卷、图书资料、其他相关教育教学用书等费用。及时采购教科书，完成资金支付，保障日常教学工作，如不足由公用经费补充。		
项目概述	1. 教材教辅：每生500元/学期，上学期60个班，共3000人；下学期60个班，共3000人，合计6000人，共计300万元（含任课教师及备用）。2. 购买试卷费用预计15万元。合计315万元，行费安排256W，如不足由公用经费补充。		
总体绩效目标：	用于教材教辅、试卷、图书资料、其他相关教育教学用书等费用。1. 教材教辅：每生500元/学期，上学期60个班，共3000人；下学期60个班，共3000人，合计6000人，共计300万元（含任课教师及备用）。2. 购买试卷费用预计10万元。		
2024年度绩效目标：	用于教材教辅、试卷、图书资料、其他相关教育教学用书等费用。1. 教材教辅：每生500元/学期，上学期60个班，共3000人；下学期60个班，共3000人，合计6000人，共计300万元（含任课教师及备用）。2. 购买试卷费用预计10万元。		
	2024年度指标名称	实施周期指标值	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		
	质量	完成率	达到≥95%
	时效	任务完成及时性	达到≥95%
	成本	预算控制率	在预算控制范围内，达到≥9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校内文化氛围	校内文化氛围浓郁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公众满意度（%）	≥95%
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2024年度部门预算重点绩效管理项目预期绩效目标申报表

预算单位	珠海市华中师范大学（珠海）附属中学		
项目类别	部门预算部门职能类	存续状态	经常性
一级项目名称	教育部门职能类		
二级项目名称	教师激励基金		
项目起始年度	2022	项目终止年度	2099
初审项目分类	单列支出	项目分类明细	编外人员支出
2024年申报预算金额（元）	5,449,100.00	项目总额（元）	16,774,100.00
2023年项目预算金额（元）	3,650,000.00	2023年全年支出	3,650,000.00
2022年项目预算金额（元）	2,112,500.00	2022项目实际使用金额（元）	2,112,500.00
设立依据及申报理由	根据《合作创办华中师范大学珠海附属中学》、《华中师范大学珠海附属中学合作办学补充协议协议书》约定，用于支付教师激励基金。		
项目概述	根据《合作创办华中师范大学珠海附属中学》、《华中师范大学珠海附属中学合作办学补充协议协议书》约定，用于支付教师激励基金。		
总体绩效目标：	为了调动了教师干事创业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开展设立“教师激励基金”，预计达到提升教学水平，提高教学质量，促进合作办学教育事业发展。		
2024年度绩效目标：	为了调动了教师干事创业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开展设立“教师激励基金”，预计达到提升教学水平，提高教学质量，促进合作办学教育事业发展。		
	2024年度指标名称	实施周期指标值	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	激励制度	1
	质量	教学任务执行质量	达标
	时效		
	成本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激励效应	有效
		师生、家长满意度	≥90%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激励机制改革教职工满意度	≥90%
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2024年度部门预算重点绩效管理项目预期绩效目标申报表

预算单位	珠海市华中师范大学（珠海）附属中学		
项目类别	部门预算部门职能类	存续状态	经常性
一级项目名称	教育部门职能类		
二级项目名称	合作办学管理费用（十二年免费教育）		
项目起始年度	2022	项目终止年度	2099
初审项目分类	单列支出	项目分类明细	落实市委市政府重大决策部署的经常性支出
2024年申报预算金额（元）	2,000,000.00	项目总额（元）	8,000,000.00
2023年项目预算金额（元）	2,000,000.00	2023年全年支出	2000000
2022年项目预算金额（元）	2000000	2022项目实际使用金额（元）	2000000
设立依据及申报理由	根据《合作创办华中师范大学珠海附属中学》协议书约定，每年支付合作办学管理费用200万元。		
项目概述	根据《合作创办华中师范大学珠海附属中学》协议书约定，每年支付合作办学管理费用200万元。		
总体绩效目标：	为进一步利用优质教育资源，发挥华中师范大学基础教育品牌优势，纳入华中师范大学基础教育质量保障体系，按华中师范大学标准和要求组织学校的教学和管理，预计达到提升珠海市教育教学质量目的，进入广东省一级学校行列，成为现代教育改革创新基地。		
2024年度绩效目标：	为进一步利用优质教育资源，发挥华中师范大学基础教育品牌优势，纳入华中师范大学基础教育质量保障体系，按华中师范大学标准和要求组织学校的教学和管理，预计达到提升珠海市教育教学质量目的，进入广东省一级学校行列，成为现代教育改革创新基地。		
2024年度指标名称		实施周期指标值	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	支持对外合作办学项目数量	=1项
		年终任务完成进度	100%
	质量	教学任务执行质量	达标
		时效	
成本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提升办学水平	有效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教学服务满意度	>90%
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2024年度部门预算重点绩效管理项目预期绩效目标申报表

预算单位	珠海市华中师范大学（珠海）附属中学		
项目类别	部门预算部门职能类	存续状态	经常性
一级项目名称	教育部门职能类		
二级项目名称	教材教辅费(行费)		
项目起始年度	2024	项目终止年度	2099
初审项目分类	项目分类明细		
2024年申报预算金额(元)	5,200,000.00	项目总额(元)	16,766,000.00
2023年项目预算金额(元)	0.00	2023年全年支出	0.00
2022年项目预算金额(元)	0.00	2022项目实际使用金额(元)	0.00
设立依据及申报理由	根据广东省教育厅每年下发的关于做好春、秋季中小学教学用书征订工作的通知，教育部印发的《中小学图书馆（室）规程》。用于购买师生教材教辅资料、图书、报刊、高考备考资料、各类联考、统考试卷、学习印刷资料等。		
项目概述	用于购买师生教材教辅资料、图书、报刊、高考备考资料、各类联考、统考试卷、学习印刷资料等。		
总体绩效目标:	为了满足教育教学实际需求及适应高中教育改革与发展的需要，按照教学大纲要求，统一教材开展教学，保障学校教学正常运转。		
2024年度绩效目标:	为了满足教育教学实际需求及适应高中教育改革与发展的需要，按照教学大纲要求，统一教材开展教学，保障学校教学正常运转。		
	2024年度指标名称		实施周期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	教材教辅需求人数	≤5800人
	质量	验收合格通过率	1
	时效	项目完成的及时性	及时
	成本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保障师生教材图书需求	保障
	生态效益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率(%)	≥90%
	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2024年度部门预算重点绩效管理项目预期绩效目标申报表

预算单位	珠海市麒麟中学			
项目类别	部门预算部门职能类	存续状态	经常性	
一级项目名称	教育部门职能类			
二级项目名称	教材教辅费（行费）			
项目起始年度	2024	项目终止年度	2099	
初审项目分类		项目分类明细		
2024年申报预算金额（元）	1,600,000.00	项目总额（元）	5,440,000.00	
2023年项目预算金额（元）	0.00	2023年全年支出	0	
2022年项目预算金额（元）	0	2022项目实际使用金额（元）	0	
设立依据及申报理由	1. 用于师生教材教辅资料等相关资料：按每学生每学期500元，外地户籍占学生总数1/3，上学期：高一1400人、高二900人；下学期：高一1800人，高二1400人，高三900人，全年合计：（1400+900+1800+1400+900）*（500+100）元/学期/人=384万元			
项目概述	1. 用于师生教材教辅资料等相关资料：按每学生每学期500元，外地户籍占学生总数1/3，上学期：高一1400人、高二900人；下学期：高一1800人，高二1400人，高三900人，全年合计：（1400+900+1800+1400+900）*（500+100）元/学期/人=384万元			
总体绩效目标：	为了学校教学正常开展，开展采购教材教辅，试卷，高考备考书籍及图书馆用书，保障教学正常开展，提高教学水平			
2024年度绩效目标：	为了学校教学正常开展，开展采购教材教辅，试卷，高考备考书籍及图书馆用书，保障教学正常开展，提高教学水平			
	2024年度指标名称	实施周期指标值	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			
	质量	项目实施后是否获得预期的效果	预期效果	预期效果
		资金合规使用	合规	合规
		图书使用者覆盖范围	全校师生	全校师生
	时效	完成时间	2024年	2024年
成本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保障学校教育教学、生活秩序、教学条件情况	保障教学正常开展，提高教学水平	保障教学正常开展，提高教学水平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受益学生数量	24年预计受益学生2300人	24年预计受益学生2300人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			
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